

公司代码：600884

公司简称：杉杉股份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庄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峰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保持足够风险认识，并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二、其他披露事项”中关于“（二）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3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0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指	2018 年上半年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杉杉股份	指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青刚	指	宁波青刚投资有限公司
杉杉控股	指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杉杉集团	指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杉杉品牌公司	指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杉杉能源、正极公司	指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负极公司	指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等经营负极材料业务的子公司合称
郴州杉杉	指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州创亚	指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电解液公司	指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等经营电解液业务的子公司合称
EV/PHEV	指	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
QCG、SS1-P15、EMG、CP 系列	指	公司负极材料产品型号
宁波利维能	指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上海展梟	指	上海展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PACK	指	电池模组化
LIC	指	锂离子电容
杉杉创投	指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指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稠州银行	指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银融资股份	指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杉杉富银保理	指	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NCA	指	镍钴铝酸锂
新明达	指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明达	指	宁波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新明达一明达针织品业务板块	指	新明达及其子公司与明达及其子公司
明达君力	指	上海明达君力织造有限公司
尤利卡	指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杉杉	指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洛阳钼业	指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甬湘投资	指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杉杉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SHANSHA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BS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庄巍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鹏宇	陈莹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 218 号	浙江省宁波市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 218 号
电话	0574-88208337	0574-88208337
传真	0574-88208375	0574-88208375
电子信箱	ssgf@shanshan.com	ssgf@shanshan.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大厦）8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100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21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177
公司网址	www.ssgf.net
电子信箱	ssgf@shanshan.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下统称“指定报刊媒体”）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218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杉杉股份	600884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287,890,060.46	3,852,360,639.50	1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5,609,403.84	339,049,455.12	3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2,733,278.96	255,291,990.88	1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417,634.47	-262,380,222.64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28,737,201.18	10,433,229,446.70	-0.04
总资产	23,899,911,340.93	22,073,190,367.51	8.28
期末总股本	1,122,764,986.00	1,122,764,986.00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5	0.302	37.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5	0.302	37.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0	0.227	18.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54	4.049	增加0.40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96	3.049	减少0.153个百分点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4,166,724.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766,163.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2,829,243.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44,474.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653,972.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359,406.76
所得税影响额	-28,117,102.21

合计	162,876,124.88
----	----------------

九、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业务分为新能源业务和非新能源业务，其中新能源业务覆盖锂电新能源上下游产业链，包括锂电池材料、新能源汽车及能源管理服务业务。非新能源业务包括服装品牌运营、类金融及创投业务。锂电池材料业务是公司主要业绩来源和未来发展重点。

（一）新能源业务

1、锂电池材料业务

（1）主要业务

公司从事锂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种类涵盖锂电池正极材料、负极材料和电解液。锂电池正极材料产品包括钴酸锂系列产品、三元材料系列产品、锰酸锂系列产品及三元材料前驱体；锂电池负极材料产品包括人造石墨、天然石墨、中间相碳微球、复合石墨及硅基负极材料；锂电池电解液产品包括各种规格型号锂电池电解液及其原材料六氟磷酸锂。公司产品主要销往中国、韩国、日本等区域，客户主要为国际国内主流的锂电池制造商，包括 ATL、LGC、CATL、BYD、SDI、国轩高科、比克、力神等，应用领域覆盖各类数码消费类锂电池、新能源汽车用锂电池及储能电池。

公司锂电池材料业务主要产品及应用具体如下：

分类	产品	应用领域
正极材料	钴酸锂	主要应用于 3C 数码类锂电池产品、以及航模、无人机等产品所使用的小型锂电池。
	镍钴锰三元材料	主要应用于对高容量及安全性能要求较高的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及储能用锂电池。
	锰酸锂	主要应用于对能量密度要求相对不高的锂电池。
	镍钴铝三元材料	以高容量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为主。
	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	用于烧结加工制造镍钴锰三元正极材料，为配套公司镍钴锰三元正极材料生产所用。
负极材料	人造石墨	主要应用于高能量密度和高功率密度的 3C 数码、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和储能领域。
	天然石墨	主要应用于高能量密度和高功率密度的 3C 数码、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以 3C 为主。
	硅基负极	主要应用于高能量密度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
	中间相碳微球	主要应用于高功率密度的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和储能领域。
	复合石墨	为满足客户的特殊需求，主要应用于 3C 数码、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和储能领域，以 3C 为主。
电解液	电解液	主要应用于 3C 数码类电池产品以及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及储能锂电池等领域。
	六氟磷酸锂	用于制造电解液，主要为公司电解液生产配套。

（2）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年度经营预算推行年度采购规划，对主要原材料从价格竞争力、品质稳定性、响应速度、增值服务等综合实力择优选择年度合作供应商，采用年度合作、战略采购、委托加工及与临时补充采购并行的采购模式，最终报公司采购委员会决定推行最优战略采购方案。同时，公司积极开拓上游资源供给，实现供应链的纵向整合和协同效应，扩大成本优势。

公司用量大的产品采用开发多家备选供应商的方式，逐步淘汰没有资源优势、成本优势、技术优势的供应商，在保质保量的同时，最终形成多家比价议价的良性价格竞争机制，有效控制采购成本。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根据销售订单及计划，兼顾市场需求变化的预测，由生产部门结合库存情况，合理安排生产计划，根据工艺流程执行生产任务。

对于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产品，或技术难度大，但利润率高的产品，公司采用自己立项、开发，实验批量，自产供应；为更好满足客户的一站式采购需求，丰富产品种类，部分普通的、生产难度低的产品，或部分技术含量低，能耗高的工序，可采取提供原料委托加工的方式获得，以利于自有产线生产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产品。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以销售、研发、品质、技术支持等部门相协同的机制，根据客户对产品的需求，组建工作小组，形成以销售为主导，研发和品质为保障，技术支持为支撑的销售模式，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服务。公司根据客户集中度或重要性情况，分别在各地设立销售办事处，贴近客户需求，及时掌握客户对产品品质的反馈、产品类型的需求变动等情况，以快速地对客户反馈做出反应，更好的为客户提供销售与技术服务，与客户建立紧密高效的合作关系。

（3）行业情况说明

2018 年上半年，数码市场发展总体平稳，IDC 数据显示，2018 年 1-6 月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约 6.76 亿部，与去年同期下滑 2%。新能源汽车市场高速增长，根据中汽协数据，2018 年 1-6 月新能源汽车累计销售 41.2 万辆，同比增长 111.6%，成为上游锂离子电池材料增长的最主要动力。

正极材料

从产销量来看，根据鑫椏资讯数据，2018 年上半年正极材料总产量为 12.66 万吨，同比增长 10%。受益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需求的持续拉动，同时在补贴政策和电池能量密度挂钩等刺激下，三元材料市场需求量增幅最大，同比增加 29%。

从价格方面来看，受年初钴价的拉动，正极材料特别是钴酸锂和三元材料价格持续上涨，虽然近期钴价和碳酸锂价格有所回调，但是钴酸锂和三元材料的价格依然高于去年同期。因钴价从4月份开始下滑，碳酸锂价格已跌至10万元/吨左右，正极材料价格也将随之调整。

从产品趋势来看，为实现2020年动力电池电芯能量密度达到300wh/kg以上，高镍三元材料将是最可行的方案，动力用正极材料高镍化趋势明确。

负极材料

从产销量来看，根据鑫椏资讯数据，2018年上半年国内负极材料总产量为9.3万吨，同比增长17%。今年上半年新能源汽车产销量比2017年大幅上涨，带动动力电池主要负极材料人造石墨需求增长。

从价格方面来看，因针状焦价格和石墨化加工费依然维持高位，2018年上半年负极材料价格高于去年同期的水平。

从产品趋势来看，随着动力电池对能量密度要求的提高，硅碳负极将是未来发展的重点，虽然2018年上半年硅碳负极的实际出货量非常有限，但是硅碳负极路线的趋势已经非常明确。

电解液

从产销量来看，根据鑫椏资讯数据，2018年上半年国内电解液总产量为4.85万吨，同比去年持平。电解液的产量增速低于正极和负极，主要是因为比亚迪自去年以来加大了自产量，其动力电池电解液已全部自给，而比亚迪的产量并未统计在内。

从价格方面来看，电解液原材料六氟磷酸锂产能过剩，价格降至10-12万/吨，电解液价格目前仍维持小幅度下滑。受电解液行业竞争加大等因素影响，电解液行业毛利水平目前处于低谷。

从产品趋势来看，目前还是液态电解液体系，主要通过配方的改进和新型添加剂的研发来提升电解液的性能。

2、新能源汽车业务

（1）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

公司将通过开放性合资合作方式继续推进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对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布局进行了优化调整，引入外部有实力的战略投资者，通过市场化培育，专业化管理，增强公司新能源汽车业务实力，使之更加符合公司新能源发展战略。新能源汽车业务主要包括动力电池系统集成、锂离子电容系统集成、充电桩建设及新能源汽车运营、新能源汽车整车设计与研发等业务。

电池系统集成

新能源汽车电池系统集成业务主要是将单体电芯根据车辆产品定位及性能需求，集成为模组，再与根据车型及性能要求设计的热管理、结构件及电气管理系统等部件组装为电池系统，经检验后出厂，由车辆制造企业装载于电动汽车上，为电动汽车提供能源动力。公司圆柱电池 PACK 生产线，定位于新能源专用车、城市低速车市场；方形电池 PACK 生产线，定位于新能源乘用车、新能源非道路工业车辆市场。

锂离子电容系统集成业务主要是将锂离子电容根据具体应用领域要求，集成为模组，再配合管理系统、充电机等部件组装成锂离子电容电源系统。锂离子电容电源系统广泛应用于 AGV、RGV 等智能装备电源，有轨电车动力系统，轨道交通能量回收系统，储能调频及军工领域等。

经营模式：首先设计自有知识产权的电池或 LIC 模组、电池管理系统硬软件（BMS），之后根据客户要求设计相应的热管理系统（TMS）及结构配件，经过严格的设计方案评审、产品检测和装车（机）验证测试后，在客户产品销售及生产计划明确后，按订单生产。

充电桩建设及新能源汽车运营

充电桩建设及新能源汽车运营业务，主要开展专业的第三方新能源汽车服务业务，包括充电桩的建设、充电运维服务、新能源汽车车辆销售、新能源汽车租赁、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维修、新能源运营数据挖掘与增值服务等。

经营模式：公司搭建“三网一位”的综合智能服务平台，融合充电网、车联网、互联网和停车位，通过线上线下相互支撑，为用户提供新能源车辆租赁及充电桩基础设施建设的综合解决方案。

整车设计与研发

公司整车业务主要为建立新能源客车和专用车整车技术研发平台，在整车动力系统匹配和优化、整车造型设计、整车系统集成和整车性能测试及标定等方面形成核心技术和竞争力，并为公司新能源汽车运营提供技术支撑。

经营模式：根据市场需求，设计并开发新能源专用车辆，取得工信部整车公告目录，然后根据市场规划或订单进行排产，并进行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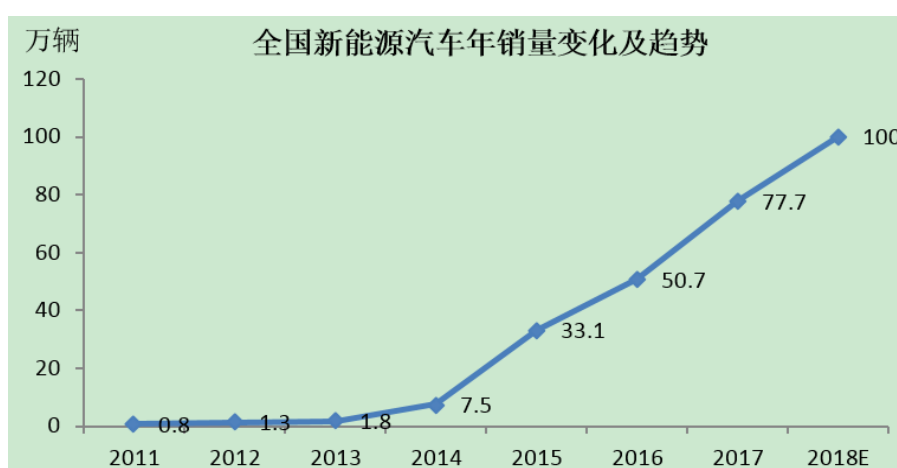
（2）行业情况说明

2018 年 2 月 13 日，财政部正式发布《关于调整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补贴方案削低补高、进一步鼓励技术进步，纯电动车续航 150—300 公里车型补贴分别下调约 20%—50%不等，低于 150 公里续航的车型将不再享有补贴；续航里程 300—400 公里及 400

公里以上车型，分别上调 2%—14% 不等。新的补贴政策将进一步鼓励技术的进步，并加快落后产品及产能的淘汰。

根据中汽协数据统计，2018 年上半年国内新能源汽车产销累计分别为 41.3 万辆和 41.2 万辆，销量比上年同期增长 111.5%。具体来看，上半年我国纯电动汽车销量为 31.3 万辆，同比增长 96.0%；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销量为 9.9 万辆，同比猛增 181.6%。受补贴下降的影响，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销量大幅增长，但整体上纯电动汽车还是占据绝对优势。另外，新能源乘用车共销售 35.5 万辆，同比增长 70%，受补贴政策调整影响，新能源商用车共销售 5.8 万辆，同比下滑 29.9%

针对上半年的销售情况，中汽协表示，按照往年的正常规律而言，车市的“淡季”往往处于上半年，同时对于新能源汽车市场，由于目前正处于政策切换的状态，真正发力的节点还是会出现下半年，因此预计新能源汽车到年底可以完成百万辆预期销量。从市场反应来看，虽然国家补贴进一步退坡，但新能源汽车市场热度不减，行业趋于市场化，未来发展可期。



数据来源：中汽协

3、能源管理服务业务

(1) 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

能源管理服务业务

能源管理服务业务主要以储能技术与产品的应用为核心提供综合能源开发与服务的整体解决方案，通过提供高性价比的的储能系统及专业的电力综合服务，开展“以用户为中心的综合能源服务”，包括风光储应用、储能调峰、储能调频、电力运维等服务。同时将全方位参与电力改革及智能电网建设，打造高效的智慧能源运营与服务平台。

光伏业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尤利卡主要业务包括电池片生产、太阳能组件生产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建设与运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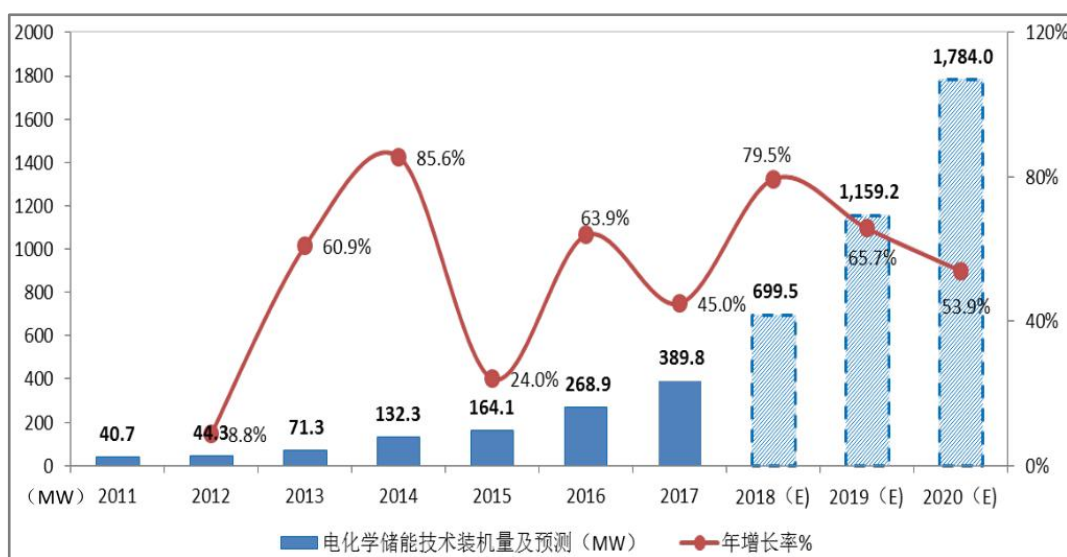
生产模式：公司根据以销定产的生产原则，结合订单情况、市场趋势、自身产能及安全库存相关情况安排生产计划。

销售模式：公司太阳能组件产品的客户基本为光伏电站开发商、光伏 EPC、组件经销商及安装商等。国内市场主要通过投标电站项目的组件标与电站开发商建立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国外市场主要通过参加各个国家的光伏展会，直接拜访客户的直接营销等方式拓展与稳定销售渠道，同时不断加强新兴市场开拓及优质客户的开发。

公司光伏电站的发电销售模式分为“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和“全额上网”两种。

（2）行业情况说明

最新研究成果显示，无论从国家政策环境，还是国内外储能项目增长态势，储能商业化运行已然明朗化，储能市场释放出积极信号。业界普遍认为，2018 年将成为储能商业化应用的爆发起点，在光伏行业急需转型的时候，储能成为了至关重要的突破点。



数据来源：CNESA 中关村储能技术联盟

目前用户侧是我国储能应用的最大市场，用户侧储能应用持续走热。工商业用户端或园区用储能系统是我国用户侧储能的主要应用形式，主要服务于电费管理，帮助用户降低需量电费和电量电费。同时，随着国家相关政策的发布，大规模储能市场也陆续开启。用电大省江苏省在国内率先制定了客户侧储能系统并网的管理规范；6 月初，江苏省发改委发布了《关于转发〈关于促进储能技术与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江苏电网公司已在镇江启动大规模建设，下一步还将在用电负荷大的一些地市开展电网侧储能试点。

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数据，2018 年上半年组件产量约 42GW，同比增长约 24%，出口量约为 19GW，同比增幅在 25%以上，1-5 月组件价格基本处于持续下降状态，尤其是 5 月 31 日光伏政策发布后，组件价格甚至跌破 2 元/瓦，半年降幅达到近 30%，不少企业纷纷加速开拓国外市场。2018 年上半年国内新增光伏装机量约 24GW，同比基本持平，分布式装机约 12GW，同比增长近 70%。新政出台对行业将造成较大震动，短期内企业将面临较大压力，促使光伏企业从拼规模、速度、价格转向拼质量、技术、效益，从粗放式发展向精细化发展，促使平价上网早日实现。

（二）非新能源业务

1、服装品牌运营业务

（1）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

公司以下属控股子公司杉杉品牌公司为运营平台开展服装品牌运营业务，2018 年 6 月 27 日，杉杉品牌公司正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

杉杉品牌公司主营男士商务正装及商务休闲装的设计、推广及分销，报告期，公司旗下包括三个品牌：FIRS、SHANSHAN、LUBIAM，每个品牌具有不同的产品特色及品牌定位，以迎合特定年龄段及收入阶层消费者的喜好。

经营模式：杉杉品牌公司主要通过一级分销商及其子分销商（即二级分销商）经营的零售店销售 FIRS 品牌产品。即杉杉品牌公司按批发价向一级分销商销售产品，一级分销商通过其经营的零售店将产品转售给终端客户或二级分销商，然后二级分销商通过其经营的零售店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此外，杉杉品牌公司也通过自营零售店销售 FIRS 品牌产品，也通过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包括天猫、京东及唯品会）销售 FIRS 品牌的若干产品。

杉杉品牌公司主要通过与 OEM 供应商、加盟商之间的合作安排销售 SHANSHAN 品牌产品，合作安排包括：1）杉杉品牌公司与 OEM 供应商之间的寄售或采购关系；2）杉杉品牌公司与加盟商之间的特许经营关系。此外，杉杉品牌公司也通过自营零售店销售 SHANSHAN 品牌产品，也通过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包括天猫、京东及唯品会）销售 SHANSHAN 品牌的若干产品。

杉杉品牌公司主要通过自营零售店销售 LUBIAM 品牌产品，也通过加盟商营运的零售店销售 LUBIAM 品牌产品，根据该业务模式，杉杉品牌公司与加盟商订立加盟协议，授权加盟商与相关购物商场订立协议，并向杉杉品牌公司提供店铺管理服务。

生产方式: 杉杉品牌公司将产品生产外包给多家国内 OEM 供货商,可使资源集中于品牌管理、设计及产品开发、销售和营销管理等核心竞争优势上,这些 OEM 供货商主要是位于浙江省及江苏省的服装及配饰制造商。

(2) 行业情况说明

服装行业整体表现较为平稳,线下消费小幅承压,线上消费强劲增长,纺织品出口维持回暖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1-6 月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总额 65,538 亿元,同比增长 7.6%,增速较去年同期下降 1.2 个百分点,其中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 6,651 亿元,同比增长 9.2%,增速较去年同期提升 1.9 个百分点。1-6 月全国网上零售额 40,810 亿元,同比增长 30.1%,其中穿类商品网上零售额累计同比增长 24.1%,增速较去年同期提升 3.3 个百分点。根据国家海关数据显示,1-6 月,我国纺织品服装累计出口额为 1,275.24 亿美元,同比增长 3.24%,其中纺织品累计出口额为 583.32 亿美元,同比增长 10.28%;服装累计出口额为 691.92 亿美元,同比下降 2.03%。

从服装品牌表现来看,中高端商务休闲男装延续稳健内生增长,近几年通过清库存、整合渠道、提升产品开发能力,老模式遗留的问题正逐步消化,龙头品牌业绩增长稳健。

2、类金融和创投业务

(1) 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类金融

融资租赁业务分类为新品直租、新品回租和旧品回租。

在新品直租中,出租人按照承租人发出的指示及租赁协议约定向设备供应商购买特定资产,然后将资产租赁予承租人供其使用,承租人通常在两至三年内(或在某些情况下在较长期限内)向出租人偿还购买金额连同利息及其他费用,于租赁期限结束时,资产的所有权将转让予承租人。

在新品回租中,承租人先以自有资金从设备供货商处直接购买资产,然后出租人从承租人处购买设备,承租人一般在两至三年内(或在某些情况下在更长期限内)向出租人偿还融资款连同利息及其他费用,于租赁期限结束时,资产的所有权将转移至承租人。

在旧品回租中,承租人按双方协商的价格向出租人出售现有资产。然后出租人将资产回租予承租人使用,承租人通常在两至三年内(或在某些情况下在更长期限内)向出租人偿还资产的购买金额连同利息及其他费用,于租赁期限结束时,资产的所有权将转移至承租人。

商业保理业务指的是保理商向客户（作为卖方）提供融资及应收账款管理服务，作为回报以取得（i）利息及管理费收入及（ii）客户向保理商转移应收账款的合法所有权。另外，客户将应收账款转让给保理商后，保理商拥有向买方收取应收账款未偿还金额的权利。

目前主要保理类型包括有追索权保理和公开型保理。

创业投资

杉杉创投主要开展与公司新能源业务相关的项目投资，主要定位于以公司锂电池材料业务上下游为主的产业投资，以及新能源新型技术领域的创业投资，从而满足公司锂电池材料为主的新能源业务的产业整合、新技术的孵化培育以及产业延伸与拓展需求。

（2）行业情况说明

政策层面，租赁行业在 2018 年上半年迎来了新的变革。根据商务部办公厅 5 月发布的《关于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和典当行管理职责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商办流通函〔2018〕165 号），商务部已将制定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行业务经营和监管规则职责划给中国银保监会。自此，原分别由银监会与商务部不同监管机构审批和管理的金融租赁公司、外资融资租赁公司与内资试点融资租赁公司的监管规则将统一由中国银保监会制定，行业多头监管格局正式结束。融资租赁行业监管的统一，在有效扼制行业乱象的同时，也将使得租赁业务受到更为严格的监管，中小型且资产端能力相对较弱的租赁公司规模或将面临收缩，而综合实力强的大型租赁公司有望吸引更多的资源倾斜。同时租赁业的税收、会计等也正在发生着深刻变化，为行业下一阶段的发展创造了新的空间。

《中国保理行业白皮书（2018）》显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国注册的商业保理公司的数量超过了 7000 家，约为 2012 年底的 100 倍，其中已开业的商业保理有 1500 家左右，预计 2018 年保理业务将突破万亿大关。随着越来越多的专业商业保理公司进场，相较银行保理，商业保理极大程度地削减了流通环节中的资金占用，在加速企业资金流转、缓解融资难题、建立健全商务信用体系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随着商业保理划归银保监会，行业整体将面临更加严格的监管，部分融资、风控能力不强的中小公司或将面临出局。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250,888,001.5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05%。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新能源业务

技术和研发优势：多年来，公司坚持技术创新，围绕全球锂电新能源产业的发展和客户需求，与国际前沿的研发理念保持同步，致力于成为全球新能源领导者及行业技术标准制定者。

（1）正极材料的技术和研发优势

杉杉能源技术中心是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围绕开发一代、应用一代、储备一代的研发理念，持续为市场输送新产品，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凭借杉杉能源强大的研发实力和研发投入，杉杉能源始终保持在钴酸锂领域的领导地位，并成功攻克 4.45V 高电压钴酸锂产品，拥有全球独占地位。公司的高镍三元材料技术也已突破，将逐步扩大高镍三元产品的市场份额。

公司自主创立了独特的表面修饰技术、体相掺杂技术、颗粒搭配和特殊烧结工艺，生产出全球领先水平的正极材料。其中公司自主研发的 4.45V 高电压钴酸锂产品，具有优异的循环性能、高温存储性能以及安全性能，主要应用于高端 3C 领域，为全球首款 4.45V 产品，具备一定的市场独占地位。三元产品不断向高镍和单晶方向发展，公司单晶 523 三元产品，同比市场上的大单晶材料，具有更高的倍率性能，更低的残锂，在满足高容量的同时，仍能兼顾 EV/PHEV 等新能源汽车电池所需的长循环性能要求；单晶 622 三元产品，在高电压高容量的基础上，同时兼备长循环性能；高镍 811 三元产品，容量高达 200mAh/g，低残锂，循环性能优异。

（2）负极材料的技术和研发优势

自 1999 年开始进入负极材料行业，经过近 20 年的技术沉淀，负极公司拥有近百人的材料和电芯技术专家团队，已有授权发明专利 58 项，国际专利 2 项。负极公司在负极材料机理研究方面（颗粒形状和加工性能关系、粒径和倍率关系，比表面积和快充关系，粘接程度和膨胀关系等）取得了较大成果，并将这些成果运用到产品和技术开发中。公司凭借多年的技术积淀和市场化的研发理念，在动力电池负极材料领域居行业领导地位。

公司在动力用负极材料方面，产品领先全球。低温快充高能量密度的 QCG 系列是行业内第一款快充兼容高容量的负极材料，产品供不应求，已大量供应 LGC 和 CATL，再加上配合高容量三元正极的 SS1-P15 系列，适合高容量圆柱电池的 EMG 系列，以及燃油车用 48V 低电压供电系统的 CP 系列产品，公司在动力电池领域已经具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并且与国内外主流电池厂商就下一代电池所需的负极材料达成了供应意向；高容量的硅合金负极材料已产业化并可满足新能源乘用车

300wh/kg 性能要求，已对 CATL 实现供货，2018 年上半年开始逐步放大硅合金负极产能以及增加硅合金负极的客户群体。

消费类产品方面，公司已大量供货 ATL 及 LGC，并且公司新一代高能量密度和高功率产品已通过 ATL 和 LGC 审核，未来会逐渐上量，公司将在巩固动力产品龙头地位的同时，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消费类领域的市场份额和地位。

石墨化技术方面，公司已完成石墨化技术的更新换代，公司的箱式炉在温度能达到 3000 度以上的前提下，装炉量更大、耗电量更低，产能扩大后，有利于公司负极材料生产成本的降低，提升成本优势。并且公司还是国内第一家在石墨化加工中采用吸料天车进行投料，再配合密闭气力输送系统，不仅能控制微粉扬尘，还能提高出炉实收率，提升经济效益。

（3）电解液的技术和研发优势

电解液在原有研发技术积累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充研发队伍，将侧重基础研究、技术支持、特殊和新型添加剂的研发、半固态及全固态电池电解质的研发。公司坚持引进技术专家和与研究机构合作开发相结合的机制，开发出抢占市场的拳头产品。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以及与研究机构的合作，在与高比能量正极材料匹配的电解液方面取得突破，攻克了高镍高电压电解液存在的循环寿命、安全性等问题。如公司生产的高电压钴酸锂电解液，具有较强的循环性能；高镍动力电解液也已进入中试阶段。

六氟磷酸锂方面，公司与巨化股份合资合作，致力于开发高品质六氟磷酸锂生产工艺技术，对六氟磷酸锂的传统工艺进行了动态结晶、反应钝化等工艺改进，其产品质量将达到甚至高于市场需求。目前国内六氟磷酸锂企业主要以静态结晶为主，公司采用动态结晶工艺，结晶完整，粒径均匀，流动性好，酸度低，不溶物低，制成的电解液导电性能好，能够配合高镍正极材料提升锂离子电池整体性能。

产业链优势：作为国内最大的锂电池材料综合供应商，在产业链横向上，公司形成了联合开发、技术共享、客户资源共享、长期战略合作等协同效应；在产业链纵向上，公司通过参与洛阳钼业的定增，战略性介入正极材料的上游资源，稳定资源供给。

先发与规模优势：公司植根锂电池材料产业近二十年，行业龙头地位稳固，综合产能及产销量规模位列全球第一。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公司拥有正极材料产能 5 万吨，负极材料成品产能 6 万吨，电解液产能 3 万吨。公司长沙高新区年产 10 万吨正极材料项目规划，其中一期一阶段 1 万吨项目已于 2018 年上半年开工建设，公司将通过有效产能的释放和规模优势的发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以及在正极材料行业的市场地位。内蒙古年产 10 万吨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规划，

其中一期 6 万吨项目已于 2018 年上半年开工建设，项目建成后可大大缓解负极前端有效产能不足的问题，再加上内蒙古的电价优势，可以有效降低成本，提高产品毛利率，进一步提升杉杉负极材料的核心竞争力。

渠道与客户优势：公司凭借出色的产品性能与品质、成本控制能力以及优质的服务支持，在行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声誉。公司向核心客户提供多样的合作模式：签订年度战略订单、联合技术开发、专厂专线供应、联合锁定上游资源等。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已与多家全球知名的锂电池制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包括 ATL、LGC、CATL、比亚迪、国轩高科、SDI、比克、力神、孚能等国内外主流的电芯企业。公司始终坚持大客户战略，近几年公司前 10 大客户占比不断提升，客户集中度与下游电芯市场集中度相匹配，行业龙头地位不断巩固。

管理团队优势：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培养了一支专业化、多元化的管理团队，在采购、生产、研发、销售等各环节的主要管理人员均有多年的行业从业经历，在采购管理、产品制备、工艺控制、生产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理论和实践经验。同时，公司通过搭建开放的平台、推行股权激励机制、制定有竞争力的薪酬与考核体系来吸引成熟的团队和高素质人才，不断壮大与发展公司管理团队。

（二）非新能源业务

1、服装品牌运营业务

品牌认可度：公司作为中国男装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FIRS 品牌享有相当高的市场认可度，连续多年受邀参加中国国际服装服饰博览会，FIRS 品牌为服装博览会的主要品牌之一并荣获多个奖项。公司自 2001 年起被全国服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聘为中国服装业行业标准的起草方之一，且自 2011 年起成为中国服装协会之中国服装协会职业装研究中心的核心会员。

运作经验：公司在品牌运营及零售网络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杉杉品牌公司已建立及维护一个庞大的零售网络，确保对现有零售网络及未来增长的有效管理。

产品设计及研发能力：公司设计团队经验丰富，拥有强大的设计及产品开发能力。各品牌设立专门的产品设计及研发团队，根据市场潮流、市场营销团队和销售及分销网络的反馈，设计各季新产品，并为多个年龄段的消费者开发品种齐全的产品。

管理团队：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在中国服装市场拥有平均至少十年的经验，对中国服装市场有透彻的理解和判断，在制定品牌及发展策略时能够成功预测市场趋势、消费者需求及喜好。

2、类金融和创投业务

公司拥有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牌照，并在已有投资业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拥有谨慎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程序，强劲的资本基础及多元化融资能力，多元化的客户基础，经验丰富及稳定的管理团队等，使公司在业务开发、风险和成本控制等方面取得显著效果。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本期，公司经营业绩取得稳健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428,789.01 万元，同比增长 11.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560.94 万元，同比增长 37.33%，利润提升主要因素为锂电池正极材料业务业绩持续稳定增长，新能源汽车业务业绩同比减亏，以及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获得洛阳钼业现金分红等导致投资收益同比上升。剔除投资收益、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273.33 万元，同比增长 18.58%。

（一）新能源业务

1、锂电池材料业务

2018 年上半年，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上游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以及下游电芯行业的优胜劣汰，公司锂电池材料业务坚持产品创新、成本控制和管理提升，在保证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了经营业绩的稳健增长。期内，锂电池材料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34,773.40 万元，同比增长 15.0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44.64 万元，同比增长 6.67%。

正极材料业务

报告期，正极公司杉杉能源采取积极稳健的经营策略，实现销售量 10,057 吨，同比增长 2%；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43,359.50 万元，同比增长 15.34%，主要系正极公司产品价格的上涨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58.63 万元，同比增长 7.06%，净利润增幅低于营业收入增幅，主要系市场竞争激烈，以及去年同期低价原材料库存增值的影响，导致本期毛利率较去年同期高水平降低所致。

产能提升方面，杉杉能源在宁夏石嘴山市启动了年产 7200 吨高镍三元及前驱体项目，并已于 2018 年 3 月陆续投试产。2018 年 1 月杉杉能源启动了 10 万吨高能量密度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其中一期一阶段 1 万吨产能预计 2018 年年底投试产。

公司在高电压钴酸锂方面一直保持全球领导者的地位，公司 4.45V 高电压钴酸锂产品已批量出货。在三元材料方面，公司高镍三元材料已量产，单晶三元材料占比有较大幅度提升。

负极材料业务

2018 年上半年，公司负极业务实现销售量 14,650 吨，同比下滑 4%，主要系：1）生料和石墨化产能瓶颈，致使公司实际供应能力低于市场需求；2）公司主动调整产品结构，大幅降低低端产品销量；3）公司为控制风险，主动降低部分中小客户的发货量。本期，负极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7,564.16 万元，同比增长 11.56%，主要系公司产品售价同比上涨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4,307.90 万元，同比下滑 4.99%，主要系受原材料价格和石墨化加工费的上涨，毛利率略有下降。

产能提升方面，宁德在建成品产能 2 万吨，预计今年第三季度产线达到投试产条件。郴州杉杉年产 7000 吨石墨化产能已于 2018 年 4 月底陆续投试产，在建年产 16000 吨生料产能正处建设阶段，预计年底部分产线可以投试产。内蒙古包头年产 10 万吨负极材料一体化一期项目已于 2018 年 4 月开工。项目是从原材料加工、生料加工、石墨化、碳化到成品加工，集五大工序于一体的负极材料生产基地，结合包头电费的低价优势，项目建成后，有利于提升产品品质，大幅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毛利率，提升市场竞争力，巩固公司负极材料行业地位。

电解液业务

2018 年上半年公司电解液业务实现销售量为 4,170 吨，同比增加 123%；主营业务收入 13,849.73 万元，同比增加 30.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3.87 万元，亏损同比减少 333.21 万元。虽然 2018 年上半年电解液价格仍在下滑，但是公司有效控制原材料采购成本，大力开发 3C 数码类客户，2018 年上半年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增加 5 个百分点。

衢州年产 2000 吨六氟磷酸锂项目已于 2018 年 4 月底投试产，公司六氟磷酸锂产线采用动态结晶法工艺，结晶完整、粒径均匀，酸度和不溶物低，制成的电解液导电性能好，能够配合高镍系正极材料提升锂离子电池性能。

研发方面，公司继续扩充研发队伍，根据市场需求和发展趋势，进一步研发电解液配方，同时开发特殊和新型添加剂，并加大对半固态和全固态电池电解质的研发，提前布局，通过拳头产品打开市场。

成本控制方面，公司在生产制造成本、管理成本和生产工艺上三管齐下，通过原材料战略性采购和自产，降低生产制造成本，通过减员增效，提升管理效率。通过产线的自动化改造和工艺的改进，进一步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和合格率。

2、新能源汽车业务

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235.12 万元，同比下降 38.13%，主要系本期宁波利维能和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退出合并报表范围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49.55 万元，亏损同比去年大幅下降，主要系本期宁波利维能通过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人，增资后公司不再对其实施控制，对其会计处理改为权益法核算并获得投资收益 4,510.94 万元。

电池系统集成

报告期内，宁波利维能方型电池 PACK 全自动化产线投产，新能源乘用车电池系统主要客户为江铃、电咖等。上海展梟锂离子电容 PACK 业务，产品已应用于智能装备、轨道交通、储能节能等领域；同时锂离子电容单体工程技术中心已建成。

本期，公司继续推进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战略调整，宁波利维能通过增资扩股完成了战略投资人的引入。本次利维能增资扩股，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红杉智盛”）以现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向宁波利维能增资用于认购其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5,259.3654 万元，战略投资人增资入股完成后，红杉智盛成为宁波利维能第一大股东，公司所持宁波利维能的持股比例降至 41.25%，宁波利维能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改为权益法核算。

本次宁波利维能增资扩股引入新增战略投资者，将增加宁波利维能的注册资本及运营资金，有利于提升宁波利维能资本实力。公司将充分利用战略投资者在相关领域的经验和资源，集聚行业优质资源，推进电池系统集成业务快速发展壮大，提升行业竞争力。

充电桩建设与新能源汽车运营

充电桩建设与运营方面，报告期内，云杉智慧重点开展城市级快充站的建设，在充电利用率、市场占有率上均有大幅提升，并迅速实现单站盈利。目前已在全国 35 个城市 300 余个站点运营充电业务。

新能源汽车运营业务，已于 2017 年启动并完成了 Pre-A 轮融资，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杉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新能源汽车运营业务实施主体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降至 42.5%，广州云杉智行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报告期内，广州云杉智行重点开展新能源汽车分时租赁业务，已在全国 9 个城市 2000 余个网点运营共享汽车业务。

公司以“车桩协同、智能互联、专业运维”的原则，解决充电、出行行业难题，构建“车联网、充电网、互联网 + 停车位”三网一位的共享绿色出行新生态。

整车设计与研发

报告期内，整车业务主要包括新能源专用车及商用车，上半年整车业务完成了 4 款新能源公交车、2 款新能源专用车的开发工作；同时，野营房车等专用车型已实现批量销售。

3、能源管理服务业务

2018 年上半年,公司能源管理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2,914.14 万元,同比下降 13.75%,主要系光伏业务组件销量下降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6.88 万元,同比下降 10.48%,主要系储能业务处于项目建设期,尚未形成有效收益所致。

光伏业务

报告期内,在巩固组件业务的基础上,尤利卡继续推进分布式光伏电站开发建设,总计开发项目近 170MW。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并网发电项目 165MW,项目主要分布于浙江省内各地。对于已并网光伏电站项目,公司加强营运维护管理,提高电站发电效率,投资回报较为稳定。

2018 年上半年,尤利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2,724.26 万元,同比下降 14.13%,主要系 531 光伏政策及春节放假影响,使得组件销量同比下降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37.81 万元,同比上升 8.63%,主要系业务结构发生调整,光伏电站并网总量增加导致电站收入占比加大,组件销量大幅下降导致其收入占比减少,而电站整体收益率要比组件高,使得毛利增加所致。

储能业务

公司的能源管理服务定位于以储能技术与产品应用为核心的综合能源开发与服务,前期主要开展用户侧的“储能调峰”项目的建设运营,报告期内实现了多个项目的落地。截止 2018 年上半年,储能项目累计签约 130MWH,其中已并网项目 9.04MWH,在建项目 6.22MWH。已并网运行项目包括:北京中裕实际酒店储能项目、中广核金沃电子储能项目、无锡利特尔储能项目、南京长安汽车储能项目等;施工中项目包括:江苏舜天储能项目、德龙镍业储能项目、宿迁新亚科技储能项目等。已落地储能项目的运营效果理想,储能系统放电效率与容量利用率均达 90%以上。同时近期签署了中石化江苏油田 100MWH 储能项目,目前该项目正在推进施工中。

(二) 非新能源业务

1、服装品牌运营业务

2018 年 1-6 月,服装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7,500.71 万元,同比增长 24.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3.25 万元,同比增长 16.03%。

2018 年 6 月 27 日,公司下属服装企业杉杉品牌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1749”,股票简称为“杉杉品牌”。本次杉杉品牌公司共发行 3,340 万股,发行完成后杉杉品牌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340 万股,公司持有杉杉品牌公司 9,000 万股,占杉杉品牌公司发行完成后总股本的 67.47%。

2018年上半年,杉杉品牌公司继续依靠两大核心自有品牌(即FIRS及SHANSHAN)的组合优势,推动业绩稳步增长。期间,杉杉品牌公司按照既定策略,继续优化并扩大销售及分销网络,通过品牌推广及市场营销进一步提升品牌认可度及知名度,同时信息化操作系统及供应链管理水平也得到了持续提升。

鉴于 MARCO AZZALI 及 LUBIAM 品牌的财务表现日渐下滑,为专注发展核心自有品牌(FIRS 及 SHANSHAN 品牌),杉杉品牌公司拟出售非核心品牌业务。今年上半年,杉杉品牌公司与独立第三方完成了 MARCO AZZALI 品牌股权转让事宜。同时,杉杉品牌公司也正在寻找合适买家收购 LUBIAM 业务。出售 MARCO AZZALI 及 LUBIAM 业务有利于简化公司架构,优化品牌组合,提高公司经营效率,不会对杉杉品牌公司的业务重心和经营造成实质影响。

2、投资业务

公司投资业务包括金融股权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等。

金融股权投资主要为宁波银行、稠州银行和洛阳钼业,本期为公司带来丰厚的投资回报。

2018年7月,宁波银行按每10股派现4元(含税)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收到现金分红6,701.21万元。

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和资金使用规划,综合考虑证券市场形势及公司资产配置状况、经营及投资活动的实际需求,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授权经营层以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对所持宁波银行股票进行减持。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减持宁波银行股票2,231,700股,获得投资收益3,730.99万元。截至期末,公司仍持有宁波银行股票167,530,279股,占宁波银行总股本的3.30%。

公司持有稠州银行24,726万股,占稠州银行总股本的7.06%,期内收到现金分红2,472.60万元。2018年上半年,稠州银行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按权益法核算)为5,738.17万元。

公司通过信托计划持有洛阳钼业471,204,189股,占洛阳钼业总股本的2.18%,本期收到现金分红3,581.15万元。

类金融业务

期内,富银融资股份项目投放以稳健为原则,专注于向中国各地的快速消费品、医疗、电子产品、可替代能源及运输行业提供融资租赁服务。杉杉富银保理资产主要分布在医疗、建筑、制造等行业,以天津总部、北京、宁波等分部为中心向周边城市乃至全国辐射开展保理业务。

期末,类金融业务生息资产净额124,143.38万元,2018年1-6月新投放生息资产35,492.1万元;本期,类金融业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4.39万元。

杉杉创投主要开展与公司新能源业务相关的项目投资，主要定位于以公司锂电池材料业务为主的上下游的产业投资，以及新能源新型技术领域的创业投资，从而满足公司锂电池材料为主的新能源业务的产业整合、新技术的孵化培育以及产业延伸与拓展需求。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287,890,060.46	3,852,360,639.50	11.31
营业成本	3,239,474,461.76	2,881,552,146.26	12.42
销售费用	204,145,940.72	200,039,932.93	2.05
管理费用	415,518,326.88	378,591,421.19	9.75
财务费用	137,443,319.95	86,471,138.58	58.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417,634.47	-262,380,222.6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232,797.14	-607,291,196.8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3,489,302.78	895,988,162.87	99.05
研发支出	26,460,765.42	19,884,572.23	33.0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92,200.20	19,004.70	-1,637.52
资产减值损失	17,941,914.78	32,830,256.62	-45.35
投资收益	260,169,929.15	121,658,259.14	113.85
资产处置收益	38,940,471.39	60,854,174.35	-36.01
其他收益	63,766,163.04	44,392,907.37	43.64
营业外收入	8,170,502.02	2,612,816.32	212.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5,609,403.84	339,049,455.12	37.33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62,640.87	-858,602.89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5,794,949.18	305,691,610.31	-242.5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54,085.64	-2,128,075.00	不适用

变动比例超 30%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融资金额增加，致使财务成本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27 亿元，经营性现金流出较多主要系下游客户大多使用票据进行支付，现金流入存在时间差，导致公司本期经营性现金流入情况较差。其中，本期经营活动票据流量净额为 4.27 亿元，总体来看，本期经营性活动现金及票据净流量为-1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银行借款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4.85 亿元。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锂电池材料业务本期研发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系香港杉杉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受市价波动影响。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正极材料公司应收账款2018年6月30日较年初增加3.3亿元,2017年6月30日较年初增加4.6亿元,且长账龄的应收账款大部分均已收回,导致坏账准备本期计提金额较去年同期减少约1,975万元。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洛阳钼业分红款3,581.15万元;收到宁波银行分红6,701.21万元;抛售宁波银行确认投资收益3,730.99万元;转让宁波利维能股权确认投资收益4,510.94万元。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公司处置宁波宁穿路三号桥厂区房产,确认6,100多万元收益。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各产业公司收到各类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555.77万元,主要系正极公司收回深圳市中韬电池有限公司已核销坏账308.5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锂电池正极材料业务业绩持续稳定增长,新能源汽车业务业绩同比减亏,以及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获得洛阳钼业现金分红等导致投资收益同比上升。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变动原因说明:系本期权益法下稠州银行其他综合收益变化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宁波银行及洛阳钼业股票股价变动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变动原因说明:系受汇率变动影响。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6,560.94万元,同比上升37.33%,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锂电池正极材料业务业绩持续稳定增长,新能源汽车业务业绩同比减亏,以及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获得洛阳钼业现金分红等导致投资收益同比上升;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0,273.33万元,同比增长18.58%。

本期，公司锂电池材料业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44.64 万元，同比增长 6.67%；新能源汽车业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49.55 万元，亏损同比去年大幅下降，主要系本期宁波利维能通过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人，增资后公司不再对其实施控制，对其会计处理改为权益法核算并获得投资收益 4,510.94 万元；能源管理服务业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6.88 万元，同比下降 10.48%，主要系储能业务处于项目建设期，尚未形成有效收益所致；公司服装业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3.25 万元，同比上升 16.03%；投资业务及其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805.72 万元，其中主要为宁波银行现金分红投资收益 6,701.21 万元，出售宁波银行投资收益 3,730.99 万元，稠州银行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按权益法核算）5,738.17 万元，洛阳钼业现金分红投资收益 3,581.15 万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一）主营业务分析——2、其他——（1）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236,962,958.78	9.36	1,667,160,854.76	7.55	34.18	主要系报告期内 2 亿元募集资金保本银行理财到期，银行融资金额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0,080.86	0.00	602,281.06	0.00	-48.52	系香港杉杉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受市价波动影响。
应收票据	750,913,368.78	3.14	541,571,130.25	2.45	38.65	主要系正极公司销售收入增加，积极争取回款，客户使用票据支付为主。
应收股利	67,012,111.60	0.28	-	-	不适用	系应收宁波银行股票分红款。
其他应收款	304,510,798.12	1.27	205,818,654.45	0.93	47.95	主要系杉杉品牌公司香港上市国际配售资金增加 3,391 万元；子公司内蒙古

						新材料支付九原地块土地使用权挂牌交易竞买保证金 2,794 万元。
持有待售资产	-	-	81,052,160.83	0.37	-100.00	系公司收到临港项目全部土地补偿款，报告期内从“持有待售资产”科目转出，并确认资产处置收益；宁波杰艾希服装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工作已全部完成。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466,599.69	1.09	84,199,290.61	0.38	208.16	主要系报告期内锂电池材料业务公司预付土地及工程设备款增加；光伏业务公司光伏电站建设预付款增加。
短期借款	4,144,170,000.00	17.34	2,987,722,662.40	13.54	38.7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锂电池材料及光伏业务快速发展，所需的材料款及工程设备款增加。
预收账款	205,554,541.22	0.86	102,658,376.78	0.47	100.23	主要系本期锂电池材料业务公司销售产品及光伏业务公司销售组件预收款项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33,257,084.77	0.14	79,154,641.68	0.36	-57.98	主要系 2017 年末计提本期已发放的年终奖。
应交税费	61,014,290.34	0.26	175,037,903.61	0.79	-65.14	主要系 2017 年末公司抛售宁波银行股票致税费增加，2018 年该部分税费均已缴纳。
持有待售负债	-	-	22,483,841.01	0.10	-100.00	系公司已转让宁波杰艾希服装有限公司的股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5,226,170.69	3.66	154,953,393.11	0.70	464.83	主要系面值 7.5 亿元的“13 公司债”将于 2019 年 3 月到期，离到期时间已少于 1 年，故重分类到此科目。
其他流动负债	1,088,670.14	0.00	3,835,159.19	0.02	-71.61	主要系公司下属电解液公司以前年度存在较多已确认收入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的税费，于本期确认为销项税额。
长期借款	1,309,325,913.05	5.48	865,961,842.49	3.92	51.20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增加长期贷款，用于对各类工程及在建项目投资。
应付债券	-	-	748,315,267.27	3.39	-100.00	主要系面值 7.5 亿元的

						“13 公司债”将于 2019 年 3 月到期，离到期时间已少于 1 年，故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专项储备	1,584,497.27	0.01	586,438.78	0.00	170.19	系下属锂电池材料业务公司、新能源汽车公司报告期内按相关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请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6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对外投资额为 59,236.15 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增加 16,505.27 万元，增加 38.63%。

新增对外投资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投资的金额	权益比例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负极	3,000.00	82.50%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负极	2,000.00	82.50%
上海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LIC	60.00	60.98%
宁波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整车	10,021.00	100.00%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整车	8,250.00	89.46%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整车	9,300.00	41.25%
宁波杉杉汽车有限公司	整车	9,393.85	100.00%
宁波弗雷房车有限公司	整车	63.00	70.00%
杉杉汽车(深圳)有限公司	整车	1.00	100.00%
北京智慧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779.00	100.00%
江苏云中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558.50	100.00%
宁波云杉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73.80	100.00%
合肥云中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195.00	100.00%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110.00	100.00%
河北云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267.50	100.00%
湖南云杉智慧实业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41.00	100.00%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88.00	100.00%

西安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300.00	100.00%
云杉智慧(苏州)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532.00	100.00%
河南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35.00	100.00%
云杉智慧(厦门)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57.50	100.00%
广州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338.00	100.00%
新乡市云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21.00	60.00%
重庆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166.00	100.00%
上海万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349.00	100.00%
浙江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运营	30.00	100.00%
宁波杉元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石墨烯应用	300.00	80.00%
宁波杉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石墨烯应用	400.00	50.00%
宁波杉杉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储能	3,953.00	100.00%
江苏杉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储能	1,240.00	51.00%
永康杉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太阳能	120.00	100.00%
绍兴杉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太阳能	50.00	100.00%
台州杉岩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阳能	350.00	100.00%
宁波杉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太阳能	400.00	100.00%
绍兴杉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太阳能	1,000.00	100.00%
衢州市杉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太阳能	1,000.00	100.00%
衢州市衢江区恒磊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	950.00	100.00%
武义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阳能	1,000.00	100.00%
台州杉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太阳能	1,855.00	100.00%
深圳一创杉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588.00	49.00%
合计		59,236.15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本年投入 金额	前期募集 资金使用 不合规退 回	累计投入 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 益
年产 35,000 吨锂离子动力电池材料项目*1	77,950	9,528.31		33,285.82	募集资金	宁德项目三季度投试产。	税 后 IRR 约 15.88%
新能源汽车研发、示范及	84,250	8,285.02		12,332.52	募集资金	宁波杉杉汽车有限公司已建成专用车生产线，并	见说明

推广*1						获得新能源专用车生产资质。	
动力总成研发及产业化*1	111,450	978.02	-4,764.04	20,253.92	募集资金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已建成一条圆柱电池 PACK 半自动化线、一条方形电池 PACK 手工线和一条方形电池 PACK 全自动产线。	
LIC 应用研发及产业化*1	26,600	148.64		5,172.22	募集资金	已建成一条半自动化 LIC 模组生产线已投产；LIC 电芯工程技术中心已建成。	
年产 2 万吨电解液及 2000 吨六氟磷酸锂项目*2	50,138	5,133.63		31,449.91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2 万吨电解液产线已于 2017 年 11 月投试产，2000 吨六氟磷酸锂产线于 2018 年 4 月底投试产	税 后 IRR 约 20.76%
年产 1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项目*3	380,679	12,393.12		12,419.53	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	建设中	税 后 IRR 约 21.64%
一期第一阶段 1 万吨高能量密度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4	58,100	9,551.84		9,551.84	自筹资金	建设中	税 后 IRR 约 34%
锂离子电池动力电池关键材料项目*5	55,000	-		5,867.60	自有资金	见说明	-

* 说明：

1、前四个项目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填列项目金额为募集资金原计划投入金额。

2018 年 4 月 4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研发、示范及推广”、“动力总成研发及产业化”的剩余募集资金及“LIC 应用研发及产业化”的部分募集资金合计 167,509.91 万元变更至“年产 1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期（6 万吨）项目”。

变更后，“新能源汽车研发、示范及推广”、“动力总成研发及产业化”后续项目推进将不再使用募集资金，“LIC 应用研发及产业化”募集资金投资总额调整至 22,60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半年报披露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杉杉股份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2016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锂电池材料及配套项目的议案》。

3、2017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负极一体化基地项目的议案》。

4、2018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 10 万吨级高能量密度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并签署投资合同的议案》。

5、2011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投资建设锂离子动力电池关键材料项目的议案》。

2014 年 11 月 1 日，上海市临港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在其官方网站发布了《关于取消“新能源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关键材料”项目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称，位于临港重装备产业区的上海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杉杉新能源”）锂离子动力电池关键材料项目，在环评公示期间社会反响较大。经上海市临港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研究，决定取消该项目，停止审批。

2017 年 8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杉杉新能源与上海市土地储备中心临港分中心等相关部 门，就其拥有的上海临港地区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收回补偿事宜达成一致，并签署相关协议。协议约定补偿款总额为人民币 9,589 万元。公司已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办理完成房地产权证等相关文件和土地实物标的移交手续。截至 2018 年 3 月底，公司已收到前述土地补偿款。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占期末证券 总投资比例 (%)	报告期损益 (元)
股票	TSX:RM	ROUTEMASTER CAPITAL INC	5,820,725.61	326,100	310,080.86	100	-292,200.20

2、 持有其它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占该 公司 股权 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 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 科目	股份 来源
002142	宁波银行	110,345,285.97	3.30	2,729,068,244.91	104,322,037.26	-115,384,459.81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法人股 投资
ASX:HRR TSX:HER	HRR	16,473,554.10		3,710,219.81		-280,737.95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TSX:RM	ROUTEMASTER CAPITAL INC	9,155,041.01		241,522.66		-227,589.47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ASX:ARL	ARDEA RESOURCES LTD			4,593,605.45		-7,072,271.06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603993	洛阳钼业	1,800,000,001.98	2.18	2,963,874,348.81	8,843,762.80	-199,664,090.83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1,935,973,883.06		5,701,487,941.64	113,165,800.06	-332,629,149.12		

注：宁波银行报告期损益主要系现金分红及出售股票获得的投资收益；

洛阳钼业报告期损益主要系利息、通道费支出及现金分红。

3、持有非上市公司金融企业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持有数量 (万股)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	本期投 资金额 (元)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 算科目
稠州银行	682,777,877.30	24,726	7.06	-	1,227,451,582.52	57,381,677.65	57,219,036.78	长期股权投资

4、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 量(股)	报告期买入股 份数量(股)	使用资金数 量(元)	报告期卖出股 份数量(股)	卖出股份收到的 资金数额(元)	期末股份数量 (股)	产生的投资收 益(元)
宁波银行	169,761,979	-	-	2,231,700	39,034,824.48	167,530,279	37,309,925.66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 例(%)	期末总资产	期末净资产	报告期营业 收入	报告期净 利润
主要子公司情况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49,616.67	80.08	570,722.41	172,926.83	243,743.12	30,416.41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及其炭素材料的研究开发及制造	103,000	82.50	258,949.48	122,015.07	77,883.23	5,304.25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太阳能、风能发电设备及配件、半导体材料的制造、加工及销售	14,375	90.035	167,619.41	26,863.24	42,740.46	3,596.17
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及办理国内结算等	350,000	7.06	18,648,319.48	1,538,247.93	243,499.31	81,277.16

注：子公司财务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自筹资金或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组织实施投资事宜。

2017 年 7 月，公司以自筹资金出资人民币 9 亿元认购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设立的“华润信托·博荟 7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劣后级份额，同时通过信托计划向合格投资者募集人民币 9 亿元（优先级），信托计划规模共计人民币 18 亿元，期限为 24 个月。

该结构化主体按照公司的投资建议进行投资操作。公司将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计量。该结构化主体通过向投资者发行不同等级的金融工具（如优先级和劣后级的股权份额）进行融资，并仅限于投资信托协议中约定的投资业务（指：参与洛阳钼业的定向增发）。该结构化主体的优先级投资方获取固定收益，公司作为劣后级享有剩余收益，并对优先级承担差额补偿责任。公司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可变回报。

2017 年 7 月，公司已通过上述信托计划参与认购洛阳钼业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471,204,189 股，占其总股本的 2.18%，认购金额 18 亿元，认购价格 3.82 元/股，股份限售期 12 个月。

本期，公司通过信托计划收到洛阳钼业现金分红 3,581.15 万元。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计公司 2018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发生大幅度增长，主要系公司出售所持宁波银行部分股权获得投资收益所致。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能源业务

(1) 锂电池材料业务

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家对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支持，不断吸引新进入者通过直接投资、产业转型或收购兼并等方式进入锂电材料行业参与竞争。同时现有锂电材料企业亦纷纷扩充产能，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如果未来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市场可能出现结构性、阶段性的产能过剩。

应对措施：面对市场恶性竞争日益加剧的风险，公司将持续通过依靠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通过继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产品技术性能；通过提升锂电池材料的自动化、智能化生产工艺，提升产品的一致性和稳定性，降低产品的制造成本，进一步提升产品毛利率水平，从而巩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碳酸锂、三氧化二钴、三元前驱体、针状焦、六氟磷酸锂等，原材料成本占公司生产成本比重较大，上述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实时追踪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加强对紧缺原材料的战略储备，提升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市场应对能力。同时，积极寻求上游资源端合作，通过并购等方式取得资源主动权。

技术进步带来的替代风险

锂电池虽然目前是二次电池中应用领域最为广泛的种类，但其技术更新速度较快，且发展方向具有一定不确定性。若其他类型电池如燃料电池、锂硫电池、铝电池、超级电容电池取得了革命性发展，克服了目前应用中的重大问题，而公司不能及时掌握相关技术，将对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紧跟行业前沿技术和发展趋势，及时把握市场信息，加强对新能源电池行业的前瞻性研究，对相关前沿技术进行储备，以应对技术更新带来的技术替代风险。

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新能源汽车市场预计将继续保持高速发展，但不排除市场化推进速度不及预期，需求增长相对滞后的可能性，造成产能过剩。

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锂电池及下游行业的发展趋势，把握行业发展脉搏，新增产能将根据市场需求，分期建设，逐步达产。

（2）新能源汽车业务

政策风险

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受国家和地方政策的影响巨大，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新能源汽车车辆补贴、税收、车辆通行等方面的政策调整，将可能给公司战略决策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纵向整合新能源产业链，创新商业模式，降低动力电池全生命周期使用成本，重构产业价值，降低对于国家及地方政府财政补贴的依赖度；引入外部资本，实现优势互补，分担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国家和各地政府的政策导向，在产业投入时进行充分的调研和论证。

技术风险

新能源汽车行业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但新能源汽车行业在全球范围内，仍是一个新兴产业，随着对产品要求的持续提升，各参与者均面临技术路线、技术和市场成熟时间的不确定风险。

应对措施：加大研发设计投入，提高科研人员配置水平，完善科研开发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科研开发能力；继续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高校及创新企业的合作，跟踪国内外技术发展动态，分析市场需求趋势，引进、消化、吸收和充分利用国内外同行业先进的技术成果。

管理风险

随着业务的拓展，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规模将快速增长，对公司现有的管理体系、管理模式、管理队伍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将面临由于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根据新能源汽车业务优化公司各项管理制度，使制度更契合业务发展需要，不断提高管理效率；进一步壮大公司管理人才队伍；运用新型企业管理 IT 技术，提高公司运营与管理效率。

（3）能源管理服务业务

市场和政策风险

未来如果地方区域发生综合降低电价差的改革，将对储能项目的经济性发生较大影响，从而压缩我们的市场空间或盈利空间。

同时，国内储能行业正处于从小范围试点向大规模应用过渡的初始阶段，然而储能政策相对模糊，主要散落在现有能源政策中，缺乏统括性高的规划、针对性强的财税与价格补贴等措施。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以便及时把握最新动态，时刻关注电价波动情况，以用电量大、峰谷电价高的省市作为主要发展区域，及时调整储能项目和光伏项目的投资比例以及投资区域，严格控制光伏电站的建设成本，最大程度提高项目的盈利能力，降低政策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对光伏企业来说，2018年5月31日，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不仅进一步下降了国补标准，同时，限制了2018年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规模，对整个光伏行业普遍产生较大冲击。

应对措施：对于组件业务来说，短期销售将受到较大的影响，国内市场组件需求急剧下降；公司在组件生产与销售方面都进行了经营策略调整，将采取以销定产模式，控制生产规模，不断提升产品质量与技术水平，控制生产成本及费用支出；其次进一步加大开拓海外市场，日本及欧洲市场长期以来都保持着较好的市场业务，随着欧盟双反9月份到期解除限制，下半年欧洲市场将

带来强劲增长，同时扩大参展韩国、印度、巴西、墨西哥等国家光伏展会，争取订单，不断提高完善售后服务等相关措施，提升产品竞争力。

对于电站业务来说，在5月31日之前已并网项目不受新政影响，收益也不受影响。而在建未并网项目将受到以下影响：如果18年分布式指标已用完，将排队纳入19年指标规模，意味着18年国补将不能收到；其次国补由0.37降至0.32元每千瓦，补贴下降虽有影响，但整体影响不大，主要是因为上半年上游硅片、电池、组件等价格一直处于下降趋势，电站系统投资成本也在下降。在建项目将按原计划推进并网相关工作，全力关注后续相关政策变化。后续公司着重开发一部分“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光伏分布式电站项目，此模式还具有一定的收益率。

总体来说，公司经过前两年已并网项目的布局，很大程度上保证了公司业绩。组件销售业绩将会有所下滑，但随着光伏电站业绩的增长，公司整体业绩不会出现较大的波动。

成本下降不达预期

历史上看，能源技术突破缓慢且需消耗巨额前期投入，而其产品则是无差异化电能或热能；行业内大公司风险偏好更低，以稳定现金流为目标。这些因素使能源领域的创业公司很难发展，进一步造成了技术创新迭代的缓慢。

锂电池是应用前景最为广阔的储能方式，其优势主要集中在高能量密度和充放电效率，这使其在诸多市场占据不可替代的地位，但与铅蓄电池相比，锂电池成本较高，未来锂电池成本能否进一步下降将会对其在储能领域里的地位产生很大影响。

应对措施：锂电池成本的下降空间取决于产业化的完成程度，就目前而言，动力电池的持续投入和产能的不断扩大是锂电池成本下降最大的推动力。近几年，随着动力电池的规模化，锂电池的成本下滑已非常显著。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材料产业优势，推进技术进步和成本降低。

汇率风险

由于尤利卡存在很大一部分的业务收入来自于境外，与境外支付渠道的结算涉及美元、欧元等多种货币。涉及外汇结算部分收入，并有部分以外币形式存放于银行账户，因此，其应收账款及银行存款中的外币资产会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

应对措施：将密切关注汇率动态，在签订销售合同中考虑相应的汇率波动风险，加快回收应收款项的速度，同时合理谨慎利用相关金融工具，规避汇率风险。

2、非新能源业务

（1）服装品牌运营业务

行业竞争加剧

中国男装行业竞争激烈且高度分散，根据灼识咨询报告，2017 年，按零售收入计，中国男装行业排名前十的企业所占的总市场份额不足 40%，预期未来该行业的竞争将可能进一步加剧，杉杉品牌公司将面对多项竞争性挑战。且越来越多的国际竞争对手进军和深入中国男装行业，消费者将会有更多机会接触国际品牌。

应对措施：持续开发新产品和改进现有产品，巩固与分销商、加盟商及 OEM 供应商的关系，加强宣传力度，随着电子商务平台购物发展迅猛，在天猫、京东及唯品会等大众电子商务平台开设旗舰店，扩大顾客群及销量。

应对时尚潮流和消费者偏好变化的风险

由于时尚潮流和消费者偏好经常变化，服装市场具有周期性。业务能否成功主要取决于是否能够预期到未来时尚潮流和消费者偏好，从而设计并推出迎合目标客户品位的男装产品。中国同一及不同地区以及不同消费群体之间的消费者偏好有所不同，受多种因素(如不断变化的审美观及不断变换的风格)影响。

应对措施：杉杉品牌公司于 2015 年 9 月推出的 SHANSHAN 品牌采纳以市场为主导的快时尚业务模式。具有快速察觉该等转变及作出应对的能力，以迎合消费者需求变化。

(2) 类金融和创投业务

政策性风险

保理业务在中国仍属于新兴行业，有关行业的法律、法规和司法实践仍在不断发展和完善。除商务部颁发的相关通知、复函，以及各试点地区针对中国商业保理试点方案出台的管理办法之外，中国目前并无统一及全面的法律规定用以非商业银行的实体开展保理业务。若保理业务的监管政策发生变化或出台及实施更为严格的规定，我们的业务可能需要据此进行调整，而这可能会对我们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增长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密切关注国家出台的关于保理业务相关的政策及管理办法，以便适时调整相关业务。

资金管理风险

随着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业务量不断增加，企业长期应收款（或应收账款）也相应升高，后期的资产管理压力越来越大，如何控制风险显得尤为重要。

应对措施：为匹配日益增长的风险资产，公司除更加审慎地选择投资项目、加大评审力度外，将增强投后管理水平、加大监管频率，将所有项目按照资产五级分类标准进行划分，每月对资产

状况进行分类、监管和排查；投后管理部门对项目进行跟踪和监管。另外，公司内控部门也会定期对企业的管理水平、项目投放、资产状况进行风险资产管理监督及内控检查。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02-01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8-02-02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04-04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8-04-05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05-08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8-05-09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杉杉控股、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承诺公布时间为 2015 年 5 月，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杉杉集团	杉杉集团目前无并保证未来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间接从事与杉杉股份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且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杉杉股份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时间为 2001 年 4 月，期限为长期有效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杉杉控股、杉杉集团、郑永刚先生（承诺人）	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情形。 承诺人作为杉杉股份（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承诺人及控制的除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企业将避免从事任何与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导致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利益受损的活动。若承诺人及控制的除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企业遇到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承诺人将促成该等机会让与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承诺人承担因此给杉杉股份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时间为 2015 年 5 月，上述承诺自本承诺出具后生效，且在承诺人作为杉杉股份（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否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杉杉股份、杉杉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承	否	是

	竞争	集团、宁波甬港服装投资有限公司、杉杉控股、宁波青刚、郑永刚先生	站披露的公告。	诺人及其紧密联系人不再是杉杉品牌公司的控股股东时或杉杉品牌公司 H 股不再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当日止。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香港杉杉、杉杉股份、杉杉集团、宁波甬港服装投资有限公司、杉杉控股、宁波青刚、郑永刚先生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承诺人及其紧密联系人不再是富银租赁股份的控股股东时或富银租赁股份 H 股不再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当日止。	否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杉杉集团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杉杉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否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杉杉股份、郑永刚先生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杉杉股份、香港杉杉、郑永刚先生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关于“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股份限售”的说明：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实施完毕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本次新增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预计为 2019 年 3 月 1 日。（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改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形。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 在关联银行存贷款

2018 年 4 月 16 日，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在关联银行进行存贷款业务全年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期，公司在宁波银行最高贷款余额 9,200.00 万元，支付利息 202.70 万元；截至期末贷款余额为 9,200.00 万元。

本期，公司在宁波银行的最高存款余额为 13,311.07 万元，利息收入为 75.39 万元；在稠州银行的最高存款余额为 12,025.21 万元，利息收入为 47.75 万元。

(2) 在关联银行购买理财

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人民币 1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关联方稠州银行购买人民币保证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3.85%，期限 183 天。（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 2 日收回该项理财本金，并收到利息收入 193.03 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新明达股权及明达股权转让的进展情况

2014 年，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股权及宁波明达针织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14 年末，35%股权转让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在将剩余的新明达 15%股权以及明达 15%股权转让予明达君力之前，将继续持有上述新明达-明达针织品业务板块 15%的股权资产。因公司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将该部分股权转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成本计量。

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主要条款在报告期内的履行情况如下：

新明达-明达针织品业务板块 15%股权转让

在以下条件满足后的任何时间（公司有权豁免其中一项或数项条件），公司有权书面通知股权受让方无条件受让公司持有明达 15%股权以及新明达 15%股权，前述股权转让价款共计人民币 5,100 万元。在收到前述股权转让款后 30 日内，公司应配合办理相应的股权变更登记。

①股权受让方已按照协议约定支付完毕股权转让价款及其滞纳金（如有）；

②新明达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公司偿还完毕借款 5,000 万元及其利息、滞纳金(如有);

③协议相关条款项下约定的公司持有新明达-明达针织品业务板块 15%股权资产年化收益如期支付;

④公司为新明达-明达针织品业务板块提供的全部融资授信担保均已解除。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已将持有明达 35.05%股权以及新明达 35%股权变更登记至明达君力名下;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已按约定收到前述股权转让款,并收回相关借款。

本期,公司已收到 2017 年度新明达-明达针织品业务板块 15%股权资产年化收益 357 万元。

截至期末,鉴于上述约定条件未能满足,公司未书面通知股权受让方无条件受让公司持有明达 15%股权以及新明达 15%股权。

担保与反担保:

公司同意在 201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新明达-明达针织品业务板块提供不高于人民币 3 亿元的年度融资授信担保支持(按照实际融资授信担保额的 0.5%收取担保费)。有鉴于此,本次交易的股权受让方同意提供以下反担保:

①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②将其持有的新明达-明达针织品业务板块的股权质押予公司;

③将新明达-明达针织品业务板块项下的不动产抵押予公司;

④若上述股权、不动产已质押登记或抵押登记给第三方(如银行),则公司应登记为该等股权、不动产的第二或第三顺位质押权人或抵押权人。

截至期末,公司对新明达-明达针织品业务板块提供的授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9,550 万元(详见“本节——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二)担保情况”);

截至 2015 年 1 月底,股权质押登记已办理完毕。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035%股权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相关业绩承诺及补偿条款，转让方承诺，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标的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指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5,500 万元、7,500 万元及 8,000 万元。

转让方承诺，业绩承诺期间内任一会计年度，若标的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转让方应按照相关业绩承诺及补偿条款以现金方式对受让方进行补偿。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2018 年上半年，尤利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2,724.26 万元，同比下降 14.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37.81 万元，同比上升 8.63%。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6 月 20 日，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法人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实施减资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团队持股公司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拟对公司控股子公司甬湘投资实施减资，减少其在甬湘投资的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2,450 万元（占甬湘投资总股本的 17.5%）。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甬湘投资以其持有的杉杉能源 7,738.5 万股股份（占杉杉能源总股本的 15.597%）作为本次减资支付对价。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在指定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 年 6 月 26 日，公司办理完成甬湘投资减资的相关工商手续。2018 年 8 月 3 日，公司办理完成上述杉杉能源 7,738.5 万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过户登记手续。

其他非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请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5、关联交易情况”。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5,000.00	2017/6/8	2017/6/8	2018/11/2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4,000.00	2017/10/31	2017/10/31	2018/10/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4,000.00	2017/11/8	2017/11/8	2018/1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1,150.00	2018/2/6	2018/2/6	2018/8/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1,600.00	2018/3/6	2018/3/6	2018/11/1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1,800.00	2017/8/2	2017/8/2	2018/7/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2,000.00	2017/8/4	2017/8/4	2018/8/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6,000.00	2017/7/6	2017/7/6	2018/7/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4,000.00	2017/10/18	2017/10/18	2018/10/1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9,539.59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9,539.59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80,132.4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380,132.4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409,672.0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39.2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210,064.9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10,064.9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对新明达、明达的担保事宜，请详见本节“十、重大关联交易”。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首批通过绿色环保认证的服装企业，一直倡导绿色经营，并将绿色环保理念落实到产品的设计、制造、包装、销售等各个环节。在锂电池材料业务方面，公司遵循国家相关环保规定，积极推动节能减排，加大环保设备的投入和技术改造，致力于新能源产业的发展。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关于分拆公司所属企业到香港联交所上市的事宜

杉杉品牌公司的股票已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起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1749”，股票简称为“杉杉品牌”。此次杉杉品牌公司共发行 3,340 万股，发行完成后杉杉品牌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340 万股，公司持有杉杉品牌公司 9,000 万股，占杉杉品牌公司发行完成后总股本的 67.47%。

（以上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19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0	267,073,986	23.7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0	180,629,096	16.09	180,629,096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	0	60,209,698	5.36	60,209,69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0	60,209,698	5.36	60,209,69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百联集团有限公司	0	21,202,500	1.89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4,867,000	1.32		未知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31,833	9,334,387	0.83		未知		境外法人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	8,080,168	8,080,168	0.72		未知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环保低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909,239	7,909,239	0.70		未知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51,767	7,251,767	0.65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267,073,986	人民币普通股	267,073,986				
百联集团有限公司	21,20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02,5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86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67,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334,387	人民币普通股	9,334,387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	8,080,168	人民币普通股	8,080,16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环保低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909,239	人民币普通股	7,909,23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51,767	人民币普通股	7,251,76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新兴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63,629	人民币普通股	6,763,629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5,143,681	人民币普通股	5,143,68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295,820	人民币普通股	4,295,8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杉杉控股系杉杉集团的控股股东，受同一实际控制人郑永刚先生实际控制。杉杉控股与另两名限售股股东（即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有无其他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	-----------	--------------	----------------	------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180,629,096	2019-3-1	180,629,096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	60,209,698	2019-3-1	60,209,698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3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60,209,698	2019-3-1	60,209,698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杉杉控股与另两名限售股股东（即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陈鹏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钱程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5 月 9 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钱程先生的《辞职报告》，钱程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钱程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仍将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018 年 5 月 1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鹏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8 月 3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鹏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以上详见公司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3 年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3 杉杉债	122285	2014-03-07	2019-03-06	7.5	7.50	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付息	上交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7 日发行“2013 年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 7.5 亿元，债券期限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代码为“122285”，简称为“13 杉杉债”；质押券申报和转回的代码为“104285”，简称为“13 杉杉质”。

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内，公司于每年的 3 月 7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进行付息。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发布“13 杉杉债”回售公告及票面利率不调整公告，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至 1 月 18 日进行回售申报登记，回售有效登记数量 0 手，回售金额 0 元。

上述债券兑付兑息及回售情况请详见公司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东园路 18 号中国金融信息中心 10 楼
	联系人	熊毅、夏海波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3 杉杉债”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20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7 日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了本期 7.5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 74,334.50 万元已于 2014 年 3 月 13 日汇入指定银行账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编号瑞华验字[2014]48090020 号验资报告。

2、“13 杉杉债”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14 年 3 月 5 日发布的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公司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的 1.87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补充营运资金。

2014 年，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中的 3.4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补充营运资金，本期公司债券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公司发行的“13 杉杉债”进行了跟踪评级。经联合评级审定，维持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13 杉杉债”债项“AA”的信用等级。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6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和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8 年 1 月 29 日，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13 杉杉债”出具了《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 2017 年度报告》。

以上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报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	-------	------	------------------	------

			(%)	
流动比率	1.22	1.34	减少 0.12	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 11.56 亿元、2013 杉杉债券于 2019 年 3 月到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导致本期负债大幅增加，流动比率减少。
速动比率	0.70	0.75	减少 0.05	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 11.56 亿元、2013 杉杉债券于 2019 年 3 月到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导致本期流动负债大幅增加，速动比率减少。
资产负债率 (%)	52.79	49.58	增长 3.21 个百分点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融资借款金额较年初增加 16 亿元，导致资产负债率增加。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14%	16.14%	减少 9.00 个百分点	主要系 2017 年度公司出售所持宁波银行股票约 2,869 万股，获得投资收益约 4.66 亿元(含税)，本期抛售宁波银行获得投资收益 3,731 万元(含税)，且本期公司流动负债总额增长较大所致。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18	6.73	减少 0.55	主要系报告期内融资贷款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大幅增加。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900,578,313.43	596,273,832.89	51.0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业务收入增加及抛售宁波银行股票、洛阳钼业分红及转让宁波利维能股权获得较大的投资收益，融资金额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同比上年大幅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232,797.14	-607,291,196.8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3,489,302.78	895,988,162.87	99.05	主要系报告期内融资贷款金额大幅增加。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6,442,759.08	2,270,078,383.57	-25.71	
利息保障倍数	5.26	6.37	减少 1.11	主要系报告期内融资贷款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大幅增加，利息费用的增长速度大于净利润的增长速度，导致利息保障倍数减少。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04	-1.04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导致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减少。
----------	-------	-------	-----	---

九、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和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合计获得银行授信 1,034,350.00 万元，实际使用 652,167.85 万元，尚有 382,182.15 万元授信额度未使用，均提前或按时偿还。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236,962,958.78	1,667,160,854.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310,080.86	602,281.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	750,913,368.78	541,571,130.25
应收账款	4	3,022,528,657.66	2,713,761,282.33
预付款项	5	489,835,489.11	430,210,619.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	67,012,111.60	
其他应收款	7	304,510,798.12	205,818,654.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	2,947,617,183.75	2,333,520,492.96
持有待售资产			81,052,160.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	638,514,011.30	595,031,736.56
其他流动资产	10	551,179,547.93	675,784,270.73
流动资产合计		11,009,384,207.89	9,244,513,483.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5,828,897,231.21	6,402,880,902.2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	527,987,104.59	584,412,766.18
长期股权投资	13	1,672,608,604.89	1,453,845,789.6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	3,075,070,719.42	2,645,360,347.41
在建工程	15	865,733,030.63	1,002,978,864.19

工程物资	16	1,860,087.48	1,864,592.5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	384,447,107.10	374,607,090.46
开发支出			
商誉	18	162,659,882.26	162,659,882.26
长期待摊费用	19	41,250,794.51	46,806,556.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70,545,971.26	69,060,802.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	259,466,599.69	84,199,290.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90,527,133.04	12,828,676,884.41
资产总计		23,899,911,340.93	22,073,190,367.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	4,144,170,000.00	2,987,722,662.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	1,698,274,707.00	1,581,962,353.00
应付账款	24	1,564,909,910.28	1,409,019,628.91
预收款项	25	205,554,541.22	102,658,376.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6	33,257,084.77	79,154,641.68
应交税费	27	61,014,290.34	175,037,903.61
应付利息	28	68,439,418.23	74,600,627.75
应付股利	29	701,360.00	701,360.00
其他应付款	30	355,296,493.33	286,438,902.4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31		22,483,841.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	875,226,170.69	154,953,393.11
其他流动负债	33	1,088,670.14	3,835,159.19
流动负债合计		9,007,932,646.00	6,878,568,849.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	1,309,325,913.05	865,961,842.49
应付债券	35		748,315,267.2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6	218,023,597.79	224,802,062.0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7	3,505,095.89	9,405,095.89
递延收益	38	232,280,311.76	227,655,489.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946,011,977.22	1,088,750,094.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	900,000,001.92	900,000,001.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09,146,897.63	4,064,889,853.03
负债合计		12,617,079,543.63	10,943,458,702.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	1,122,764,986.00	1,122,764,9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	2,984,483,184.24	2,952,259,402.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2	2,820,251,389.51	3,256,208,979.56
专项储备	43	1,584,497.27	586,438.78
盈余公积	44	177,724,340.10	177,724,340.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	3,321,928,804.06	2,923,685,299.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28,737,201.18	10,433,229,446.70
少数股东权益		854,094,596.12	696,502,217.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82,831,797.30	11,129,731,664.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899,911,340.93	22,073,190,367.51

法定代表人：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6,076,287.70	630,077,795.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306,406.69
应收账款	1	17,760,197.55	18,638,715.23
预付款项		4,714,805.71	2,712,264.1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7,012,111.60	
其他应收款	2	3,555,924,293.26	2,981,160,791.61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156,939.84	30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534,644,635.66	3,980,895,972.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56,263,494.91	3,050,656,095.9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4,669,706,192.64	4,801,492,968.1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0,058,470.21	480,267,666.9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7,645,213.97	99,175,617.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86,568.80	6,168,232.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7,011.04	357,011.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32,942.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07,749,894.56	8,438,117,592.00
资产总计		12,542,394,530.22	12,419,013,564.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50,000,000.00	1,85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169,482.28	42,650,043.57
预收款项		33,418,450.00	32,197,904.00
应付职工薪酬		2,580,072.32	6,475,694.61
应交税费		5,664,575.96	108,541,098.77
应付利息		18,750,000.00	49,112,893.67
应付股利		701,360.00	701,360.00
其他应付款		1,137,464,653.10	970,505,397.8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9,037,295.5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16,785,889.23	3,061,184,392.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748,315,267.2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5,043,390.99	728,278,89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5,043,390.99	1,476,594,157.27
负债合计		4,971,829,280.22	4,537,778,549.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22,764,986.00	1,122,764,9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58,770,631.81	2,958,770,631.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64,428,878.02	2,184,298,015.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7,724,340.10	177,724,340.10
未分配利润		1,346,876,414.07	1,437,677,041.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70,565,250.00	7,881,235,015.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42,394,530.22	12,419,013,564.95

法定代表人：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峰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287,890,060.46	3,852,360,639.50
其中:营业收入	46	4,287,890,060.46	3,852,360,639.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37,190,553.41	3,605,063,910.49
其中:营业成本	46	3,239,474,461.76	2,881,552,146.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7	22,666,589.32	25,579,014.91
销售费用	48	204,145,940.72	200,039,932.93
管理费用	49	415,518,326.88	378,591,421.19
财务费用	50	137,443,319.95	86,471,138.58
资产减值损失	51	17,941,914.78	32,830,256.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	-292,200.20	19,004.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	260,169,929.15	121,658,259.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365,228.89	61,291,918.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940,471.39	60,854,174.3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54	63,766,163.04	44,392,907.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3,283,870.43	474,221,074.57
加:营业外收入	55	8,170,502.02	2,612,816.32
减:营业外支出	56	926,027.14	990,828.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0,528,345.31	475,843,062.15
减:所得税费用	57	84,425,790.23	81,604,504.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102,555.08	394,238,557.1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5,609,403.84	339,049,455.12
2.少数股东损益		70,493,151.24	55,189,102.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5,957,590.05	304,833,007.4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5,957,590.05	304,833,007.4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5,957,590.05	304,833,007.42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62,640.87	-858,602.8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5,794,949.18	305,691,610.31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144,965.03	699,071,564.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651,813.79	643,882,462.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493,151.24	55,189,102.0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5	0.3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5	0.302

法定代表人：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峰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	25,217,019.16	15,642,162.78

减：营业成本	4	2,646,197.01	
税金及附加		3,691,375.98	5,079,026.48
销售费用		3,857,384.72	6,104,230.92
管理费用		46,731,900.43	41,439,670.64
财务费用		6,028,092.34	9,162,964.96
资产减值损失		30,204,472.85	36,204,320.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47,129,465.33	109,677,222.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089,946.46	56,187,480.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634,980.14
其他收益		824,190.00	300,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988,748.84	89,264,151.07
加：营业外收入			103,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84.49	62,973.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988,833.33	89,304,177.25
减：所得税费用		3,445,894.81	7,514,385.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34,728.14	81,789,792.09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9,869,137.94	303,689,277.2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9,869,137.94	303,689,277.2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62,640.87	-858,602.8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9,706,497.07	304,547,880.1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3,303,866.08	385,479,069.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	0.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	0.073

法定代表人：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11,250,952.82	2,949,677,095.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858,183.80	11,348,632.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196,823,587.95	106,656,65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4,932,724.57	3,067,682,385.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67,665,731.22	2,469,680,406.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4,463,003.24	268,467,005.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2,384,628.58	188,556,688.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417,836,996.00	403,358,50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2,350,359.04	3,330,062,60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417,634.47	-262,380,222.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3,426,148.64	2,178,369,392.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2,672,577.68	32,298,497.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567,000.80	670,820.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6,756,325.0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704,627.47	69,924,485.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614,029.50	2,281,263,195.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0,195,629.33	445,234,953.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880,000.00	2,203,238,857.1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71,197.31	24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5,000,000.00	80,581.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0,846,826.64	2,888,554,392.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232,797.14	-607,291,196.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1,517,590.64	104,786,072.2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31,517,590.64	104,786,072.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50,751,473.60	2,492,9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88,475,320.10	26,260,675.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70,744,384.34	2,623,986,748.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32,462,403.68	1,359,934,729.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9,847,659.52	188,825,721.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196,800.00	38,497,891.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14,945,018.36	179,238,134.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7,255,081.56	1,727,998,585.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3,489,302.78	895,988,162.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54,085.64	-2,128,075.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4,492,956.81	24,188,668.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1,949,802.27	2,245,889,715.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6,442,759.08	2,270,078,383.57

法定代表人：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864,935.45	35,787,534.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6,356,604.35	858,430,641.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4,221,539.80	894,218,175.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23,311.00	764,268.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24,407.80	10,953,034.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152,555.32	44,108,923.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2,135,519.41	1,752,255,525.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5,235,793.53	1,808,081,75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014,253.73	-913,863,574.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1,534,824.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792,301.37	27,846,288.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28,055.82	32,523,65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255,181.67	60,393,444.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998,499.91	9,682,123.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8,510,001.00	84,096,963.2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508,500.91	93,779,086.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746,680.76	-33,385,642.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30,000,000.00	1,723,9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0,000,000.00	1,723,9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31,000,000.00	964,9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733,934.60	106,755,788.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2,733,934.60	1,071,695,788.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266,065.40	652,244,211.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998,492.43	-295,005,008.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150,795.27	1,529,578,148.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4,149,287.70	1,234,573,140.55

法定代表人：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122, 764, 986. 00				2, 952, 259, 402. 88		3, 256, 208, 979. 56	586, 438. 78	177, 724, 340. 10		2, 923, 685, 299. 38	696, 502, 217. 88	11, 129, 731, 664. 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 122, 764, 986. 00				2, 952, 259, 402. 88		3, 256, 208, 979. 56	586, 438. 78	177, 724, 340. 10		2, 923, 685, 299. 38	696, 502, 217. 88	11, 129, 731, 664. 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 223, 781. 36		-435, 957, 590. 05	998, 058. 49			398, 243, 504. 68	157, 592, 378. 24	153, 100, 132. 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5, 957, 590. 05				465, 609, 403. 84	70, 493, 151. 24	100, 144, 965. 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 223, 781. 36							91, 296, 027. 00	123, 519, 808. 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1, 296, 027. 00	91, 296, 027. 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2, 223, 781. 36								32, 223, 781. 36
（三）利润分配											-67, 365, 899. 16	-4, 196, 800. 00	-71, 562, 699.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7,365,899.16	-4,196,800.00	-71,562,699.1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98,058.49					998,058.49
1. 本期提取								998,058.49					998,058.49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2,764,986.00				2,984,483,184.24		2,820,251,389.51	1,584,497.27	177,724,340.10		3,321,928,804.06	854,094,596.12	11,282,831,797.3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122, 764, 986. 00				2, 934, 572, 820. 51		1, 789, 617, 137. 09	346, 610. 46	136, 770, 423. 28		2, 158, 345, 287. 00	501, 700, 935. 43	8, 644, 118, 199. 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2,764,986.00				2,934,572,820.51	1,789,617,137.09	346,610.46	136,770,423.28	2,158,345,287.00	501,700,935.43	8,644,118,199.77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163,414.32	304,833,007.42	1,002,513.89		249,228,256.24	107,763,022.61	658,663,385.84	
（一）综合收益总 额						304,833,007.42			339,049,455.12	55,189,102.05	699,071,564.59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4,163,414.32					92,010,206.82	87,846,792.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 股										97,855,000.00	97,85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163,414.32					-5,844,793.18	-10,008,207.50	
（三）利润分配									-89,821,198.88	-39,436,286.26	-129,257,485.1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89,821,198.88	-39,436,286.26	-129,257,485.1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 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02,513.89				1,002,513.89	
1. 本期提取							1,002,513.89				1,002,513.89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2,764,986.00				2,930,409,406.19		2,094,450,144.51	1,349,124.35	136,770,423.28		2,407,573,543.24	609,463,958.04	9,302,781,585.61

法定代表人：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122, 764, 986. 00				2, 958, 770, 631. 81		2, 184, 298, 015. 96		177, 724, 340. 10	1, 437, 677, 041. 37	7, 881, 235, 015. 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 122, 764, 986. 00				2, 958, 770, 631. 81		2, 184, 298, 015. 96		177, 724, 340. 10	1, 437, 677, 041. 37	7, 881, 235, 015. 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 869, 137. 94			-90, 800, 627. 30	-310, 669, 765. 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9, 869, 137. 94			-23, 434, 728. 14	-243, 303, 866. 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 365, 899. 16	-67, 365, 899. 16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7, 365, 899. 16	-67, 365, 899. 16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2,764,986.00				2,958,770,631.81		1,964,428,878.02		177,724,340.10	1,346,876,414.07	7,570,565,250.0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2,764,986.00				2,962,232,677.89		1,808,175,360.82		136,770,423.28	1,158,912,988.85	7,188,856,436.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2,764,986.00				2,962,232,677.89		1,808,175,360.82		136,770,423.28	1,158,912,988.85	7,188,856,436.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3,689,277.21			-8,031,406.79	295,657,870.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3,689,277.21			81,789,792.09	385,479,069.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9,821,198.88	-89,821,198.8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821,198.88	-89,821,198.8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2,764,986.00				2,962,232,677.89		2,111,864,638.03		136,770,423.28	1,150,881,582.06	7,484,514,307.26

法定代表人：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1992 年 11 月 27 日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以甬体改（1992）27 号文批准成立的定向募集股份制试点企业。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704803055M。本公司于 1996 年 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并上市交易。所属行业为工业类。

截止到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122,764,986 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1,122,764,986 元。公司注册地：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 777 号（杉杉大厦）801 室。总部办公地：浙江宁波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 218 号 A 楼。公司经营范围为：服装、针织品、皮革制品的批发、零售；商标有偿许可使用；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锂离子电池材料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实业项目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服装、针织品、皮革制品、锂离子电池材料的制造、加工。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杉杉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郑永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单位全称	序号	单位全称
1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68	宁波杉杉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2	宁波杉杉时尚服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69	北京杉杉凯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宁波鲁彼昂姆服饰有限公司	70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4	上海杉杉服装有限公司	71	绍兴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	上海屯恒贸易有限公司	72	江苏杉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6	上海纳菲服饰有限公司	73	秦皇岛云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7	上海菲荷服饰有限公司	74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75	宁波杉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9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76	台州杉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7	台州杉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1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78	台州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2	上海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9	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
13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	永康杉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4	上海杉杉新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81	宁波杉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5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82	绍兴杉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6	东莞市高杉化学制品有限公司 注 1	83	宁波杉惠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7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4	宁波杉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8	北京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5	三门杉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9	北京杉杉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6	绍兴杉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87	杉杉环球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1	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88	云杉智慧（厦门）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2	宁波杉杉通达贸易有限公司	89	宁波杉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3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90	宿迁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24	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91	邳州春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5	廊坊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92	北京杉杉正元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6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93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7	杉杉时尚产业园宿迁有限公司	94	杉杉环球能源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8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95	常熟杉杉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9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96	苏州杉杉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30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9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杉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1
31	柏徕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98	宁波弗雷房车有限公司
32	德音投资有限公司	99	张家界交投云杉智慧出行有限公司
33	潮袋（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杉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4	香港柏致贸易有限公司	101	广州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5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注 2	102	新乡市云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36	上海展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3	青岛云杉智慧新技术有限公司
37	宁波杉杉八达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104	绍兴杉迅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8	宁波杉鹏投资有限公司	105	天津富银租赁有限公司
39	宁波杉杉汽车有限公司	106	广州杉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40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7	浙江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1	宁波柏徕一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 1	108	重庆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2	宁波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109	绍兴杉越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 1
43	杉猫（北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注 2	110	台州杉岩新能源有限公司

44	云杉智慧新能源汽车租赁（北京）有限公司	111	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45	宁波云杉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112	宿迁杉杉凯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6	宁波杉杉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13	上海万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7	宁波杉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14	西安绿源中兴新能源技术汽车有限公司
48	宁波维航贸易有限公司	115	衢州市杉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9	上海途荣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116	杉杉汽车（龙岩）有限公司
50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117	衢州市衢江区恒磊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	宁波源中投资有限公司	118	宁波杉元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52	宁波甬淙投资有限公司	119	兰溪杉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3
53	湖南云杉智慧实业有限公司	120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 3
54	合肥云中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121	宁波杉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 3
55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122	宁波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 3
56	西安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23	武义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3
57	河北云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4	台州杉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 3
58	江苏云中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25	慈溪杉特光伏有限公司 注 3
59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126	绍兴杉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3
60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27	宁波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注 3
61	宁波杉杉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128	杉杉汽车（深圳）有限公司 注 3
62	大连云杉智慧罗宾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129	永康杉具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3
63	包头市石墨烯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30	绍兴杉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3
64	四川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31	舟山定海杉花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3
65	河南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32	舟山杉浪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3
66	山西云杉智慧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33	余姚杉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 3
67	云杉智慧（苏州）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注 1：相关子公司本期已注销。

注 2：相关子公司本期退出合并范围，改为权益法核算。

注 3：相关子公司本期投资新设。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6”。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

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当本公司承担或有权取得一个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的可变经营回报，并有能力通过本公司对该主体所持有的权力去影响这些回报，即本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时，该主体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在判断本公司是否对某个主体拥有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目前可实现或转换的潜在表决权以及其他合同安排的影响。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

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

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尚无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账款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组合 2	无回款风险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无回款风险组合：系具有显著的回款强保障性特征，比如应收国家及地方性政府发放各类专项补助款项以及向国家和地方性政府销售商品或出让资产而形成的应收款项等。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尚不足弥补风险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4). 因融资租赁资产和应收保理业务产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保理款的坏账：

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资产业务产生应收融资租赁款和下属控股子公司天津富银保理有限公司的保理业务产生应收保理资产款采用如下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及比例：

①期末，根据公司的《租赁资产五级分类管理办法》，对应收融资租赁款的风险及其可回收性进行分析，并确定其类别。

②公司按照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会计期末，根据不同类别应收融资租赁款期末余额和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比率计算期末坏账准备余额，其与坏账准备期初余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中。

应收融资租赁款类别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应收融资租赁款类别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正常、关注类	0.5%
次级类	20%
可疑类	50%
损失类	100%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

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

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3%	4.85%—2.7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3%	12.13%—9.70%
运输设备—燃油车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6—10	3%	16.17%—9.70%

运输设备—新能源汽车	年限平均法	4—8	3%	24.25%—12.1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	19.40%—12.13%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3—5	3%	32.33%—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适用 ☐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

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	20—50 年	按土地使用权证规定的使用年限
专有技术	5-20 年	按估计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商标使用权	10 年	按商标使用年限
专用软件	5-10 年	按估计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无此情况。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主要为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租赁期与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期限孰短来进行摊销。

22. 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

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

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

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6.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1) 产品销售：根据客户销售合同或订单，开具销售出库单并完成发货，在收到客户货物签收或提货回执或者销售实现确认清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2)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③经营租出资产：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资产的时间和合同约定的租金计算方式确定。

(3) 提供劳务：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和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 从事服装行业的子公司：

①公司通过合作商门店或商场销售的商品，均以收到合作商或商场的销售实现清单后，按归属公司的分成份额确认收入；

②公司向加盟商的销售是卖断式的销售，加盟商将自行负责在规定的加盟区域的终端零售，公司根据加盟商的订单，组织生产供货，送交加盟商并取得收货回执等可收款凭据时确认收入；

③公司职业装销售，是根据订单完成生产，将服装送交客户，并经客户验收确认时确认收入。

(5) 从事光伏行业的子公司：

①从事光伏组件业务的子公司，国内销售根据客户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发出产品并取得收货回执等可收款凭据时确认销售收入；出口销售据客户销售合同或订单组织生产，将产品报关并交付装船，获得装运船舶方确认的装船提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从事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子公司的电费收入，自发自用的根据经用电方确认的抄表电费结算

单确认收入；上网电量根据国家电网的结算单确认收入。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

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0.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3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5、6、10、11、16、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9、1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1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2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3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15
4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5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6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5
7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5
8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9	上海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10	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15
11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序号 1-9 公司均为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政策，所得税减按 15%计征；
序号 10、11 公司均为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所得税减按 15%计征。

2. 税收优惠

√适用□不适用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为设立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同时享受民族自治地方属于地方分享企业所得税部份“三免三减半”政策。本年系免征期第二年按 9%计征所得税。

2、 根据国税发[2009]80 号：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光伏公司如下表所示，从事光伏发电项目享受所得税优惠。

单位	所得税优惠
宁波杉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台州杉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台州杉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尚未取得经营收入
台州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永康杉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宁波杉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尚未取得经营收入
绍兴杉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一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宁波杉惠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宁波杉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尚未取得经营收入
三门杉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一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绍兴杉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宁波杉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一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绍兴杉迅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尚未取得经营收入
台州杉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一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衢州市杉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一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衢州市衢江区恒磊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一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宁波杉杉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宁波杉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绍兴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宁波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一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台州杉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尚未取得经营收入
兰溪杉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尚未取得经营收入
武义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尚未取得经营收入
永康杉具新能源有限公司	尚未取得经营收入
绍兴杉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尚未取得经营收入
绍兴杉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尚未取得经营收入
慈溪杉特光伏有限公司	2018 年取得经营收入，2018 年为第一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舟山定海杉花新能源有限公司	尚未取得经营收入
舟山杉浪新能源有限公司	尚未取得经营收入

余姚杉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尚未取得经营收入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5,545.53	477,266.22
银行存款	1,685,859,366.82	1,091,339,677.48
其他货币资金	550,808,046.43	575,343,911.06
合计	2,236,962,958.78	1,667,160,854.7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4,452,841.79	31,336,387.71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34,224,812.93	527,604,560.10
信用证保证金	5,868,060.79	29,158,629.63
保函保证金 注 1	9,171,924.49	17,247,862.76
其他保证金	1,255,401.49	1,200,000.00
合计	550,520,199.70	575,211,052.49

注 1：保函保证金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保函申请人	受益银行	受益人	保证责任最高额	保函保证金	备注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投标保函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宁乡县支行营业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沙星沙海关	3,550,000.00	2,530,000.00	加工贸易关税保函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溁湾镇支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沙星沙海关		1,176,057.62	关税保函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衢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湖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衢州供电公司柯城供电营业部	820,000.00	820,000.00	履约保函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百丈东行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115,083.19	634,524.96	质量保函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百丈东行	卧龙电气银川变压器有限公司	3,982,682.39	1,194,804.72	质量保函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百丈东行	宁波市鄞州乾美电气有限公司	3,267.00	980.10	质量保函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百丈东行	宁波市鄞州乾美电气有限公司	17,597.27	5,279.18	质量保函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百丈东行	宁波沃神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24,962.75	37,488.83	质量保函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百丈东行	宁波市鄞州乾美电气有限公司	41,654.25	12,496.28	质量保函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百丈东行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110,976.00	33,292.80	履约保函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站车服务中心	900,500.10	1,927,000.00	履约保函
小计			12,466,722.95	9,171,924.49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0,080.86	602,281.06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310,080.86	602,281.06
其他		
合计	310,080.86	602,281.06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41,913,368.78	527,906,814.13
商业承兑票据	9,000,000.00	13,664,316.12
合计	750,913,368.78	541,571,130.2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3,500,178.7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63,500,178.74

本期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情况：

质押公司	质押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质押借款金额	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82,818,991.01	81,120,000.00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712,000.00	33,050,000.00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7,339,652.43		5,627,050.60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39,629,535.30		52,426,570.58
合计	163,500,178.74	114,170,000.00	58,053,621.1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2,983,953,870.52	
商业承兑票据	509,000.00	
合计	2,984,462,870.52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73,068,311.91	93.13	166,181,611.94	5.41	2,906,886,699.97	2,738,751,239.13	92.02	147,958,851.60	5.40	2,590,792,387.53
账龄组合	2,775,620,871.91	84.11	166,181,611.94	5.41	2,609,439,259.97	2,440,010,049.13	81.98	147,958,851.60	6.06	2,292,051,197.53
无回款风险组合	297,447,440.00	9.01			297,447,440.00	298,741,190.00	10.04			298,741,19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743,422.84	6.87	111,101,465.15	49.00	115,641,957.69	237,589,216.08	7.98	114,620,321.28	48.24	122,968,894.80
合计	3,299,811,734.75	/	277,283,077.09	/	3,022,528,657.66	2,976,340,455.21	/	262,579,172.88	/	2,713,761,282.3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696,704,233.92	134,835,211.69	5.00
1 年以内小计	2,696,704,233.92	134,835,211.69	5.00
1 至 2 年	38,045,249.68	3,804,524.97	10.00
2 至 3 年	17,754,668.75	5,326,400.63	30.00
3 至 4 年	1,300,304.32	650,152.16	50.00
4 至 5 年	502,185.49	251,092.74	50.00
5 年以上	21,314,229.75	21,314,229.75	100.00
合计	2,775,620,871.91	166,181,611.94	

组合中，无回款风险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备注
包头市公交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7,500,000.00	当地财政转移支付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99,947,440.00	新能源车补贴转移支付
合计	297,447,440.00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注 1	44,847,087.66	20,969,946.73	46.76%
1-2 年（含 2 年）注 1	30,691,253.95	21,540,133.01	70.18%
2-3 年（含 3 年）注 1	29,200,000.00	24,585,845.41	84.20%
3-4 年（含 4 年）注 1	15,035,054.73	14,625,478.15	97.28%
4-5 年（含 5 年）注 1	27,228,166.87	27,228,166.87	100.00%
类金融企业 注 2	79,741,859.63	2,151,894.98	2.70%
合计	226,743,422.84	111,101,465.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注 1：系各账龄段中，部分款项按既定政策规定比例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足以弥补收款风险，视不同情况再额外追加计提坏账准备。

注 2：类金融企业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按风险由小到大依次将保理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并按风险类别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内容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正常类	0.50%	70,457,835.84	352,289.18
关注类	0.50%	293,327.99	1,466.64
次级类	20%	8,990,695.80	1,798,139.16
可疑类	50%		
损失类	100%		
合计		79,741,859.63	2,151,894.9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397,062.87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01,998.88

(4). 本期因合并范围变动，减少坏账准备金额 3,167,672.64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客户 A	非关联方	282,579,750.02	1 年以内（含 1 年）	8.56	14,128,987.50
包头市公共交通集团有	非关联方	197,50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5.99	-

限责任公司					
客户 C	非关联方	134,390,544.69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8	6,719,527.23
客户 D	非关联方	108,731,371.86	1 年以内 (含 1 年)	3.30	5,436,568.59
客户 E	非关联方	107,800,303.72	1 年以内 (含 1 年)	3.27	5,390,015.19
合计		831,001,970.29		25.18	31,675,098.51

(6).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79,672,507.64	97.92	413,610,797.23	96.14
1 至 2 年	8,670,056.88	1.77	16,405,751.45	3.81
2 至 3 年	1,348,854.10	0.28	111,759.16	0.03
3 年以上	144,070.49	0.03	82,311.33	0.02
合计	489,835,489.11	100.00	430,210,619.1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待摊费用	64,631,651.25	13.19
客户 A	32,940,000.00	6.72
客户 B	32,314,173.89	6.60
客户 C	31,783,042.99	6.49
IPO 费用 注	28,454,932.64	5.81
合计	190,123,800.77	38.81

注：IPO 费用共计 28,454,932.64 元，其中：账龄为一年以内的预付金额为 10,566,031.18 元，账龄为 1-2 年的预付款项为 17,888,901.46 元，均系下属子公司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赴香港联交所公开发行外资股预付的中介机构费用。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67,012,111.60	
合计	67,012,111.60	

说明：根据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16 日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向全体股东发放每 10 股派 4.00 元 (含税) 现金股利。公司持有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7,530,279 股，报告期内确

认应收股利 67,012,111.60 元, 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收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012,111.60 元分红款。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097,463.00	6.83	10,597,463.00	42.23	14,500,000.00	27,597,463.00	10.27	10,597,463.00	38.40	17,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5,640,975.91	83.19	23,836,245.75	7.80	281,804,730.16	203,736,385.35	75.84	18,961,438.13	9.31	184,774,947.22
账龄组合	242,885,470.85	66.11	23,836,245.75	9.81	219,049,225.10	163,487,744.79	60.86	18,961,438.13	11.60	144,526,306.66
无回款风险组合	62,755,505.06	17.08			62,755,505.06	40,248,640.56	14.98			40,248,640.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671,934.62	9.98	28,465,866.66	77.62	8,206,067.96	37,313,593.46	13.89	33,269,886.23	89.16	4,043,707.23
合计	367,410,373.53	/	62,899,575.41	/	304,510,798.12	268,647,441.81	/	62,828,787.36	/	205,818,654.4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宁波摩顿服装有限公司	25,097,463.00	10,597,463.00	42.23	注
合计	25,097,463.00	10,597,463.00	/	/

注：宁波摩顿服装有限公司经营不佳，报告期内收到还款金额为 250 万元，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	------

账龄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3,241,101.30	10,662,055.06	5.00
1 年以内小计	213,241,101.30	10,662,055.06	5.00
1 至 2 年	16,172,982.07	1,617,298.21	10.00
2 至 3 年	2,242,000.00	672,600.00	30.00
3 至 4 年	221,130.00	110,565.00	50.00
4 至 5 年	469,060.00	234,530.00	50.00
5 年以上	10,539,197.48	10,539,197.48	100.00
合计	242,885,470.85	23,836,245.75	

组合中，无回款风险的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风险类别	期末余额	备注
包头市财政局	7,100,000.00	注 1
包头市财政局	27,940,000.00	注 2
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983,250.00	注 3
上海杉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403,800.00	注 4
代收代付加盟店铺款项等	11,328,455.06	注 5
合计	62,755,505.06	

注 1：系子公司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应收新能源汽车地方专项补助款项，无收款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注 2：系子公司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向政府支付购买九原地块进行挂牌交易竞买的保证金，无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注 3：系 2015 年子公司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宁波甬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 的股权转让给少数股东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款 13,277,500.00 元，累计收款 9,294,250.00 元，剩余 3,983,250.00 元尚未收款。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系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接受股权激励的持股公司，所欠股权转让款以未来分红款归还。

注 4：系 2016 年子公司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宁波甬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 的股权转让给少数股东上海杉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22,552,400.00 元，累计收款 10,148,600.00 元，剩余 12,403,800.00 元尚未收款。上海杉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管理层接受股权激励的持股公司，所欠股权转让款以未来分红款归还。

注 5：系收取服装加盟店支付的加盟押金后，统一运营代收代付的店铺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系各账龄段中，部分款项按既定政策规定比例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足以弥补收款风险，视不同情况再额外追加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4,355,060.00	691,583.53	15.88%
1-2 年 (含 2 年)	20,605.00	3,342.13	16.22%
2-3 年 (含 3 年)	11,715,691.32	7,190,362.70	61.37%
3-4 年 (含 4 年)	6,795,578.30	6,795,578.30	100.00%
4-5 年 (含 5 年)	1,000.00	1,000.00	100.00%
5 年以上	13,784,000.00	13,784,000.00	100.00%
合计	36,671,934.62	28,465,866.66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7,957.39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5,417.00

(4). 本期因合并范围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净减少了 1,752.34 元。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27,420,029.19	133,338,302.61
应收补贴款	7,292,000.00	7,292,000.00
应收款(股权、房产等长期资产转让款)	92,952,561.88	54,514,462.08
保证金/押金	71,899,800.92	38,558,162.87
垫付、预付费用	59,941,696.54	29,753,330.24
备用金	4,334,285.00	1,621,184.01
应收优先股分红	3,570,000.00	3,570,000.00
合计	367,410,373.53	268,647,441.81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借款	58,720,211.84	1-2 年	15.98	2,936,010.59
包头市财政局	应收补助款、保证金	35,040,000.00	1 年以内及 1-2 年	9.54	
DONGXING SECURITIES(HONG KONG)	应收融资款	33,907,903.14	1-2 年	9.23	1,695,395.16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690,815.91	1 年以内	8.08	1,484,540.80
深圳云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607,969.44	1 年以内	6.97	1,280,398.47
合计	/	182,966,900.33	/	49.80	7,396,345.0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包头市财政局	包头市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专项资金	7,100,000.00	1 年以内及 1-2 年	2018 年 包府办发(2015) 255 号
合计	/	7,100,000.00	/	/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85,327,515.68	9,225,332.05	976,102,183.63	819,035,938.02	9,225,332.05	809,810,605.97
在产品	367,814,332.12	26,017,762.35	341,796,569.77	343,354,924.36	26,017,762.35	317,337,162.01
库存商品	1,222,973,459.03	9,861,782.09	1,213,111,676.94	927,681,903.81	10,065,679.90	917,616,223.91
包装物	2,409,289.09		2,409,289.09	2,341,935.43		2,341,935.43
低值易耗品	31,336,599.46	557,730.07	30,778,869.39	10,778,407.99	557,730.07	10,220,677.92
委托加工物资	264,161,584.42		264,161,584.42	201,351,213.99		201,351,213.99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121,432,004.64	2,174,994.13	119,257,010.51	77,017,667.86	2,174,994.13	74,842,673.73
合计	2,995,454,784.44	47,837,600.69	2,947,617,183.75	2,381,561,991.46	48,041,498.50	2,333,520,492.96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225,332.05					9,225,332.05
在产品	26,017,762.35					26,017,762.35
库存商品	10,065,679.90				203,897.81	9,861,782.09
包装物						
低值易耗品	557,730.07					557,730.07
委托加工物资						
委托代销商品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2,174,994.13					2,174,994.13
合计	48,041,498.50				203,897.81	47,837,600.69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由于合并范围变动减少，主要为下属公司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期末退出合并范围，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转出。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注	638,514,011.30	595,031,736.56
一年内到期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合计	638,514,011.30	595,031,736.56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一年以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10、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4,918,387.85	5,274,767.60
期末留底进项税额	446,189,877.41	369,696,928.11
预缴其他税费	71,282.67	812,575.0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551,179,547.93	675,784,270.73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829,397,231.21	500,000.00	5,828,897,231.21	6,403,380,902.28	500,000.00	6,402,880,902.2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5,701,487,941.64		5,701,487,941.64	6,281,471,612.71		6,281,471,612.71
按成本计量的	127,909,289.57	500,000.00	127,409,289.57	121,909,289.57	500,000.00	121,409,289.57
合计	5,829,397,231.21	500,000.00	5,828,897,231.21	6,403,380,902.28	500,000.00	6,402,880,902.28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34,523,276.08		134,523,276.08
公允价值	5,566,964,665.56		5,566,964,665.5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820,952,684.45		2,820,952,684.45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杉汇通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	19,600,000.00			19,600,000.00					17.8	
襄樊大楼商场股份公司	315,000.00			315,000.00						
哈尔滨一百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00						
杭州华立股份公司	160,250.00			160,250.00						
石家庄人民商场	330,000.00			330,000.00						
上海法涵诗女装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上海航天电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6,200,000.00			16,200,000.00					4.76	
上海杉创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0,300,000.00			20,300,000.00					6.60	
新明达-明达板块	17,723,726.63			17,723,726.63					15	
武汉亚洲贸易广场	32,000.00			32,000.00						
上海杉杉服饰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南通杉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422,854.51			9,422,854.51						
南通杉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5,458.43			95,458.43						
上海星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8,000,000.00						
北京杉创汇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000,000.00			29,000,000.00						7,608,757.95
宁波杉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121,909,289.57	6,000,000.00	-	127,909,289.57	500,000.00	-	-	500,000.00	/	7,608,757.95

注：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杉汇通股权 29.8%，其中 12% 无表决权的股权已在本报告期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于 2018 年 4 月完成相关工商手续。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杉汇通股权 17.8%。

12、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按收款时间划分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	416,276,126.73	2,178,473.73	414,097,653.00	475,061,755.66	2,644,181.71	472,417,573.95	4%-13%
长期应收保理款	105,516,745.95	527,583.73	104,989,162.22	105,516,745.95	527,583.73	104,989,162.22	
长期应收分期付款	8,945,014.44	44,725.07	8,900,289.37	7,041,236.19	35,206.18	7,006,030.01	8%
合计	530,737,887.12	2,750,782.53	527,987,104.59	587,619,737.80	3,206,971.62	584,412,766.1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融资租赁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融资租赁款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	651,763,092.19	13,249,080.89	638,514,011.30	608,144,246.70	13,112,510.14	595,031,736.56	4%-13%

款							
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	416,276,126.73	2,178,473.73	414,097,653.00	475,061,755.66	2,644,181.71	472,417,573.95	4%-13%
合计	1,068,039,218.92	15,427,554.62	1,052,611,664.30	1,083,206,002.36	15,756,691.85	1,067,449,310.51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92,159,334.99	2,178,473.73		-98,058,243.34			
其中：未实现税金	-53,700,405.20	15,427,554.62		-48,073,527.34			

期末应收融资租赁坏账准备情况

应收融资租赁款分类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正常类	0.50%	1,009,136,895.43	5,066,128.71	1,004,070,766.72
关注类	0.50%	7,277,122.00	36,385.61	7,240,736.39
次级类	20%	51,625,201.49	10,325,040.30	41,300,161.19
合计	/	1,068,039,218.92	15,427,554.62	1,052,611,664.30

(2) 应收保理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保理款	77,741,859.63	2,141,894.98	75,599,964.65	63,446,185.08	2,126,405.98	61,319,779.10
长期应收保理款	105,516,745.95	527,583.73	104,989,162.22	105,516,745.95	527,583.73	104,989,162.22
合计	183,258,605.58	2,669,478.71	180,589,126.87	168,962,931.03	2,653,989.71	166,308,941.32

期末应收保理坏账准备情况

应收融资租赁款分类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正常类	0.50%	173,974,581.79	869,872.91	173,104,708.88
关注类	0.50%	293,327.99	1,466.64	291,861.35
次级类	20%	8,990,695.80	1,798,139.16	7,192,556.64
可疑类	50%			
损失类	100%			
合计	/	183,258,605.58	2,669,478.71	180,589,126.87

(3) 应收分期贷款系经营融资性的医疗设备出售业务而产生，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短期应收分期贷款	2,000,000.00	10,000.00	1,990,000.00	17,800,000.00	89,000.00	17,711,000.00
长期应收分期贷款	8,945,014.44	44,725.07	8,900,289.37	7,041,236.19	35,206.18	7,006,030.01
合计	8,945,014.44	44,725.07	8,900,289.37	24,841,236.19	124,206.18	24,717,030.01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456,261.70			-1,654,490.31		
其中：未实现税金	1,698,723.86			-217,159.19		

应收分期贷款坏账准备情况

应收融资租赁款分类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正常类	0.50%	8,945,014.44	44,725.07	8,900,289.37
关注类	0.50%			
次级类	20%			
可疑类	50%			
损失类	100%			
合计		8,945,014.44	44,725.07	8,900,289.37

1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成本法改权益法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波乐卡克服饰有限公司	33,361,387.59				2,751,699.44					36,113,087.03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32,542,885.09				158,758.55					32,701,643.64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43,227,608.53				4,056,931.29					147,284,539.82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183,588.73				563,929.05					8,747,517.78	
新疆华夏京融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66,458.69				-50,670.87					915,787.82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94,958,545.74				57,381,677.65	-162,640.87		-24,726,000.00		1,227,451,582.52	25,000,000.00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有限公司	40,626,637.77				-330,324.99					40,296,312.78	
深圳富银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951,517.36				38,593.80					5,990,111.16	
宁波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784,643.92				207,275.69					1,991,919.61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7,242,516.20				-1,989,347.06					15,253,169.14	
深圳一创汇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880,000.00			116,706.34					5,996,706.34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174,866,227.25						174,866,227.25	
小计	1,478,845,789.62	5,880,000.00		174,866,227.25	62,905,228.89	-162,640.87		-24,726,000.00		1,697,608,604.89	25,000,000.00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25,229,309.44	1,924,734,122.75	115,313,572.48	98,512,596.25	25,070,852.55	3,588,860,453.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36,887,509.02	514,132,057.17	9,581,051.91	9,277,926.32		669,878,544.42
(1) 购置	30,109,500.17	17,761,474.55	4,134,898.07	6,987,938.67		58,993,811.46
(2) 在建工程转入	106,778,008.85	496,370,582.62	5,446,153.84	2,289,987.65		610,884,732.9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3,026,166.57	103,858,417.42	3,390,396.67	2,749,349.59		133,024,330.25
(1) 处置或报废	23,026,166.57	66,857,195.93	2,990,413.77	1,324,184.07		94,197,960.34
(2) 退出合并范围转出		37,001,221.49	399,982.90	1,425,165.52		38,826,369.91
4. 期末余额	1,539,090,651.89	2,335,007,762.50	121,504,227.72	105,041,172.98	25,070,852.55	4,125,714,667.6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9,415,492.26	584,988,190.19	49,929,445.00	44,523,980.09	2,104,618.97	930,961,726.51
2. 本期增加金额	25,796,460.07	82,328,906.54	8,937,574.48	3,479,613.74	29,286.60	120,571,841.43
(1) 计提	25,796,460.07	82,328,906.54	8,937,574.48	3,479,613.74	29,286.60	120,571,841.43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0,182.96	10,500,843.55	2,037,046.08	512,993.50		13,091,066.09
(1) 处置或报废	40,182.96	7,083,897.11	1,966,553.26	253,408.91		9,344,042.24
(2) 退出合并范围转出		3,416,946.44	70,492.82	259,584.59		3,747,023.85
4. 期末余额	275,171,769.37	656,816,253.18	56,829,973.40	47,490,600.33	2,133,905.57	1,038,442,501.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396,477.88	4,195,482.34	4,946,419.33		12,538,379.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336,933.18				336,933.18
(1) 处置或报废		336,933.18				336,933.18
(2) 退出合并范围转出						
4. 期末余额		3,059,544.70	4,195,482.34	4,946,419.33		12,201,446.3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63,918,882.52	1,675,131,964.62	60,478,771.98	52,604,153.32	22,936,946.98	3,075,070,719.42
2. 期初账面价值	1,175,813,817.18	1,336,349,454.68	61,188,645.14	49,042,196.83	22,966,233.58	2,645,360,347.41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31,440,633.15	84,362,580.21		147,078,052.94
其他设备	14,789,758.83	9,083,942.21		5,705,816.62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56,708,417.88

运输设备	23,311,504.25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738,755,079.74	自建厂房,尚在办理中。
运输设备	1,113,682.72	收回执行,无法办理过户手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担保抵押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2,812,841.95	1,477,371.30		31,335,470.65
机器设备	91,829,920.50	11,256,213.20		80,573,707.30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内蒙古新能源汽车工厂项目	19,259,611.38		19,259,611.38	5,446,153.84		5,446,153.84
负极材料 3.5 万吨产能扩产项目	76,694,439.03		76,694,439.03	101,138,023.42		101,138,023.42
湖南宁乡二期 1 万吨正极材料项目	87,784,355.13		87,784,355.13	95,951,559.41		95,951,559.41
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电站	66,861,881.66		66,861,881.66	285,707,717.37		285,707,717.37
宁夏三元正极材料 1.2 万吨/年项目	318,453,682.65		318,453,682.65	247,242,094.04		247,242,094.04
5 万吨/年电解液及配套项目	141,888,840.21		141,888,840.21	221,646,311.35		221,646,311.35
新能源车充电站工程	2,757,473.29		2,757,473.29	6,575,109.36		6,575,109.36
太阳能组件生产线项目	669,118.78		669,118.78	2,557,312.48		2,557,312.48
动力总成 PACK 项目			0.00	6,183,228.00		6,183,228.00
LIC 项目	4,618,669.08		4,618,669.08	5,718,069.28		5,718,069.28
湖州负极材料技改项目			0.00	9,551,400.00		9,551,400.00
正极技改项目	10,643,631.28		10,643,631.28	11,068,915.43		11,068,915.43
内蒙古包头年产 1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项目	23,984,441.47		23,984,441.47			
一期一阶段 1 万吨高能量密度动力型锂电正极材料	95,518,417.48		95,518,417.48			
其他	16,598,469.19		16,598,469.19	4,192,970.21		4,192,970.21

合计	865,733,030.63		865,733,030.63	1,002,978,864.19		1,002,978,864.19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内蒙古新能源汽车工厂项目	19,873 万	5,446,153.84	19,611,420.81	5,797,963.27		19,259,611.38	77	生产线安装尚未完工				自筹+借款
负极材料 3.5 万吨产能扩产项目	64,407 万	101,138,023.42	67,653,060.35	90,736,738.13	1,359,906.61	76,694,439.03	45	宁波厂区基本完工，新增产线安装尚未全部调试投产；福建厂区、郴州厂区基建尚未完工。				自筹+定增募集+借款
湖南宁乡二期 1 万吨正极材料项目	3.12 亿	95,951,559.41		8,167,204.28		87,784,355.13	100	主体已完成				自筹+借款
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电站	4.35 亿	285,707,717.37	106,682,434.68	325,528,270.39		66,861,881.66	95	单个电站完工即结转，期末在建电站共 6 个，装机容量 19.71 兆瓦				自筹
宁夏三元正极材料 1.2 万吨/年项目	67,198 万	247,242,094.04	74,146,535.73	2,934,947.12		318,453,682.65	73	工程已完工，二期处于试产中				自筹
5 万吨/年电解液及配套项目	43,561.84 万	221,646,311.35	33,831,685.05	113,517,769.35	71,386.84	141,888,840.21	72	产线正调试投产中				自筹+借款
新能源车充电工程		6,575,109.36	31,691,942.32	34,898,217.99	611,360.40	2,757,473.29		单个完工即结转				自筹
太阳能组件生产线项目	2,000 万	2,557,312.48	1,079,433.34	2,774,314.17	193,312.87	669,118.78	100	主体已完工				自筹
动力总成 PACK 项目	618.32 万	6,183,228.00			6,183,228.00							自筹+定增募集
LIC 项目		5,718,069.28	1,076,470.87	2,010,921.47	164,949.60	4,618,669.08		LIC 中试线的安装完成				自筹+定增募集
湖州负极材料技改项目		9,551,400.00	4,124,030.79	13,267,663.80	407,766.99							自筹
正极技改项目		11,068,915.43	10,604,725.11	11,030,009.26		10,643,631.28						自筹
内蒙古包头年产 1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项目	38 亿	264,150.94	23,720,290.53			23,984,441.47	3	完成设备招标，厂房建设中				自筹+定增募集
一期一阶段 1 万吨高能量密度动力型锂电正极材料	58100 万		95,518,417.48			95,518,417.48	16	土地设备合同已签				自筹
其他		3,928,819.27	42,907,547.36	220,713.73	30,017,183.71	16,598,469.19						自筹
合计		1,002,978,864.19	512,647,994.42	610,884,732.96	39,009,095.02	865,733,030.63	/	/			/	/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的说明：除动力总成 PACK 项目系退出合并范围外，其他项目主要为子公司一些维修改良工程结转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下属公司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期通过融资租赁租入设备等，截止到期末，部分设备仍在安装调试中，尚未结转固定资产。期末，融资租入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 21,038,041.99 元。

公司下属公司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本期通过担保抵押方式，截止到期末，部分设备仍在安装调试中，尚未结转固定资产。期末，担保抵押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 259,231,145.27 元。

16、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充电桩项目物资	1,860,087.48	1,864,592.51
合计	1,860,087.48	1,864,592.51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软件等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0,723,120.24	65,313,770.77	16,612,305.73	472,649,196.74
2. 本期增加金额	9,239,800.00	3,773,584.92	7,212,195.06	20,225,579.98
(1) 购置	9,239,800.00	3,773,584.92	7,212,195.06	20,225,579.9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3,612.32	5,165,399.08	5,289,011.40
(1) 处置或报废			2,165,399.08	2,165,399.08
(2) 退出合并范围转出		123,612.32	3,000,000.00	3,123,612.32
4. 期末余额	399,962,920.24	68,963,743.37	18,659,101.71	487,585,765.3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9,044,646.00	45,540,802.63	4,150,744.69	88,736,193.32
2. 本期增加金额	4,022,760.63	67,367.22	1,986,762.14	6,076,889.99
(1) 计提	4,022,760.63	67,367.22	1,986,762.14	6,076,889.99
3. 本期减少金额		17,338.99	962,999.06	980,338.05
(1) 处置或报废			162,999.06	162,999.06
(2) 退出合并范围转出		17,338.99	800,000.00	817,338.99
4. 期末余额	43,067,406.63	45,590,830.86	5,174,507.77	93,832,745.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460,000.00	845,912.96	9,305,912.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460,000.00	845,912.96	9,305,912.9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6,895,513.61	14,912,912.51	12,638,680.98	384,447,107.10
2. 期初账面价值	351,678,474.24	11,312,968.14	11,615,648.08	374,607,090.46

期末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78,457,308.29 元。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潮袋（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030,625.48			7,030,625.48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13,258,015.81			13,258,015.81
西安绿源中兴新能源技术汽车有限公司	1,357,164.25			1,357,164.25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48,044,702.20			148,044,702.20
合计	169,690,507.74			169,690,507.7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潮袋（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030,625.48					7,030,625.48
合计	7,030,625.48					7,030,625.48

1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2,947,914.82	5,955,376.20	6,619,131.89	5,054,420.40	37,229,738.73
租金等其他	3,858,641.38	1,254,396.49	1,091,982.09		4,021,055.78
合计	46,806,556.20	7,209,772.69	7,711,113.98	5,054,420.40	41,250,794.51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2,436,186.07	47,723,702.41	251,152,425.67	45,927,606.4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4,102,890.64	9,440,653.48	46,175,739.71	9,751,580.84
税务确认收益，会计尚未确认	39,232,493.87	8,421,050.95	39,232,493.87	8,421,050.95
会计确认支出，税务尚未确认	28,429,039.69	4,960,564.42	28,429,039.69	4,960,564.42
合计	374,200,610.27	70,545,971.26	364,989,698.94	69,060,802.6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784,047,908.88	946,011,977.22	4,355,000,376.44	1,088,750,094.11
合计	3,784,047,908.88	946,011,977.22	4,355,000,376.44	1,088,750,094.11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股权收购意向金		
预付工程设备款	259,466,599.69	84,199,290.61
预付专项技术许可		
预付土地出让金		
合计	259,466,599.69	84,199,290.61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71,170,000.00	81,780,000.00
抵押借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73,000,000.00	1,469,942,662.40
信用借款	1,750,000,000.00	1,286,000,000.00
合计	4,144,170,000.00	2,987,722,662.40

2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698,274,707.00	1,581,962,353.00

合计	1,698,274,707.00	1,581,962,353.00
----	------------------	------------------

24、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商品或劳务应支付的货款	1,564,909,910.28	1,409,019,628.91
合计	1,564,909,910.28	1,409,019,628.91

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5、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商品或劳务的预收款项	205,554,541.22	102,658,376.78
合计	205,554,541.22	102,658,376.78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期末数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6、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5,721,374.35	241,459,641.77	287,232,946.00	29,948,070.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5,781.53	16,945,853.41	17,042,949.75	58,685.19
三、辞退福利	3,277,485.80	1,529,119.57	1,556,275.91	3,250,329.4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9,154,641.68	259,934,614.75	305,832,171.66	33,257,084.7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619,027.29	214,322,549.67	260,737,848.00	25,203,728.96
二、职工福利费	27,679.96	11,203,789.94	11,231,469.90	
三、社会保险费	40,782.71	9,715,413.15	9,724,768.54	31,427.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200.77	8,449,137.45	8,461,396.33	20,941.89
工伤保险费	2,730.62	599,536.69	592,140.63	10,126.68
生育保险费	4,851.32	666,739.01	671,231.58	358.75
四、住房公积金	406,006.65	4,128,230.38	4,085,139.16	449,097.8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27,877.74	2,089,658.63	1,453,720.40	4,263,815.9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5,721,374.35	241,459,641.77	287,232,946.00	29,948,070.12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0,620.60	16,322,669.92	16,417,722.22	55,568.30
2、失业保险费	5,160.93	623,183.49	625,227.53	3,116.8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55,781.53	16,945,853.41	17,042,949.75	58,685.19

27、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227,227.79	27,230,889.1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9,871,761.89	134,385,781.46
个人所得税	2,087,317.83	3,197,338.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2,625.31	2,722,128.73
房产税	3,497,385.18	3,407,329.61
教育费附加	480,272.04	1,944,464.64
土地使用税	1,135,755.24	1,137,652.81
其他	1,041,945.06	1,012,318.67
合计	61,014,290.34	175,037,903.61

28、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注 1	18,750,000.00	46,874,999.9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融资租赁利息	1,151,799.85	1,085,098.99
借款利息	2,908,248.77	4,665,131.83
结构化主体其他债权投资者利息 注 2	45,629,369.61	21,975,397.01
合计	68,439,418.23	74,600,627.75

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应付利息的说明：

注 1：公司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203 号文批准，公开发行 7.5 亿公司债券，该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票面利率为 7.5%，采取单利按年计息，共计发行人民币 7.5 亿元，期末债券余额 7.5 亿元，期末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利息费用为 1,875 万元。

注 2：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博荟 70 号信托，优先级投资者投入的 9 亿债券性投资约定以年化 5.30%收益率计息。

29、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人股股东	701,360.00	701,360.00
子公司应付少数股东		
合计	701,360.00	701,360.00

说明：公司 2017 年实施分配的现金股利 67,365,899.16 元已于 2018 年 6 月支付。

30、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768,230.25	8,807,000.00
保证金（各类客户）	258,749,074.35	200,201,912.65
预提费用	28,537,032.26	26,431,530.45
押金	426,334.54	337,604.54
应付款项	45,598,647.05	35,545,476.54
暂收款	12,142,106.41	8,040,309.81
应付房产尾款	7,075,068.47	7,075,068.47
合计	355,296,493.33	286,438,902.4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杉杉大厦购房尾款	7,075,068.47	尚未支付
合计	7,075,068.47	/

31、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波杰艾希服装有限公司		22,483,841.01
合计		22,483,841.01

32、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1,131,332.89	73,526,864.73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49,037,295.57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5,057,542.23	81,426,528.38
合计	875,226,170.69	154,953,393.11

33、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预估增值税	1,088,670.14	3,835,159.19
合计	1,088,670.14	3,835,159.19

系已确认收入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

3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52,943,289.85	567,915,559.89
抵押借款	354,000,000.00	96,000,000.00
保证借款	302,382,623.20	202,046,282.60
信用借款		
合计	1,309,325,913.05	865,961,842.49

3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3 年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748,315,267.27
合计		748,315,267.27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溢折价摊销	期末余额	其中：债券本金余额	其中：溢折价摊销余额
2013 年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00	2014/3/7	5 年	750,000,000.00	748,315,267.27	722,028.30	749,037,295.57	750,000,000.00	962,704.43
合计	/	/	/	750,000,000.00	748,315,267.27	722,028.30	749,037,295.57	750,000,000.00	962,704.43

应付债券说明：

本期 2014 年 3 月 7 日，公司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203 号文批准，公开发行 7.5 亿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净融资额 742,779,716.97 元，票面利率为 7.5% 的固定年利率。该债券期限 5 年，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而债权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的第 3 个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本公司。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公告票面利率不调整，至 2017 年 1 月 18 日债券回售实施申报截止，无回售申报，13 杉杉债债券余额仍为 7.5 亿元，将于 2019 年 3 月到期，本报告期将 13 杉杉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本公司债券每年付息，在“应付利息”科目核算。

36、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融资租赁租入设备应付款 注 1	83,851,445.80	83,341,128.75
长期的客户或供应商保证金 注 2	140,950,616.21	134,682,469.04
小计	224,802,062.01	218,023,597.79

注 1：系下属子公司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及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融资租赁设备形成的应付款项，截止 2018 年 06 月 30 日，融资租入设备净值 173,821,911.55 元；应付款总额为 125,387,024.67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 6,988,353.69 元，应付款净额为 118,398,670.98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净额为 35,057,542.23 元，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净额为 83,341,128.75 元。

注 2：系子公司富银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及应收款保理业务中收取的一年以上的保证金。

37、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5,900,000.00		注 1
国际仲裁	3,505,095.89	3,505,095.89	注 2
合计	9,405,095.89	3,505,095.89	/

注 1：子公司廊坊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与其厂房出租房廊坊开发区正合商贸有限公司租赁诉讼事宜，2018 年 4 月 23 日经廊坊中级人民法院判定租赁合同仍然生效，据此廊坊杉杉已于 2018 年 5 月支付各类相关费用共 590 万元。

注 2：2018 年 3 月 9 日国际商会仲裁院(ICC)就 Lubiam Moda Per L' uomo S.P.A. (Lubiam, 鲁彼昂姆少数股东) 诉宁波杉杉时尚服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时尚公司, 鲁彼昂姆控股股东) 合资合同纠纷案件作出终审仲裁，裁定由于时尚公司阻碍鲁彼昂姆向 Lubiam 分配 2014 年度股利人民币 320 万元，则时尚公司需向 Lubiam 支付人民币 320 万元和延期付款利息。时尚公司据此裁定计提预计负债 3,505,095.89 元。

38、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8,485,049.26	73,172,945.06	64,206,963.04	217,451,031.28	
购车返利	19,170,440.08		4,341,159.60	14,829,280.48	
合计	227,655,489.34	73,172,945.06	68,548,122.64	232,280,311.7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与产业投资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134,800,765.36	3,046,000.00	2,885,678.69		134,961,086.67	与资产相关
与扶持产业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69,524,283.90	11,230,140.00	3,231,679.27	440,800.00	77,081,944.63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3,180,000.00	5,255,000.00	4,007,000.02		4,427,999.98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补助	980,000.00	6,911,543.73	6,911,543.73		9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补助		46,388,818.20	46,388,818.2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341,443.13	341,443.1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8,485,049.26	73,172,945.06	63,766,163.04	440,800.00	217,451,031.28	/

39、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结构化主体其他债权投资额	900,000,001.92	900,000,001.92
合计	900,000,001.92	900,000,001.92

系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博荟 70 号集合信托中优先级投资者认购的债券性投资额。

40、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22,764,986.00					0	1,122,764,986.00

41、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84,343,763.00			2,884,343,763.00
其他资本公积	67,915,639.88	32,223,781.36		100,139,421.24
合计	2,952,259,402.88	32,223,781.36		2,984,483,184.24

本期增加系下属公司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非同比增资扩股及下属公司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收购宁波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产生的资本公积所致。

4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56,208,979.56	-547,931,722.45	30,763,984.50	-142,738,116.90	-435,957,590.05		2,820,251,389.5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38,654.07	-162,640.87			-162,640.87		-701,294.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256,747,633.63	-547,769,081.58	30,763,984.50	-142,738,116.90	-435,794,949.18		2,820,952,684.4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256,208,979.56	-547,931,722.45	30,763,984.50	-142,738,116.90	-435,957,590.05		2,820,251,389.51

43、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86,438.78	1,384,059.29	386,000.80	1,584,497.27
合计	586,438.78	1,384,059.29	386,000.80	1,584,497.27

44、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7,724,340.10			177,724,340.1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77,724,340.10			177,724,340.10

45、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923,685,299.38	2,158,345,287.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23,685,299.38	2,158,345,287.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5,609,403.84	339,049,455.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7,365,899.16	89,821,198.8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21,928,804.06	2,407,573,543.24

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根据 2018 年 5 月 8 日股东大会会议决定，以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1,122,764,986 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0.60 元（含税），公司应付普通股股利 67,365,899.16 元。

4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44,570,974.43	3,232,434,001.00	3,815,607,012.68	2,875,495,914.92
其他业务	43,319,086.03	7,040,460.76	36,753,626.82	6,056,231.34
合计	4,287,890,060.46	3,239,474,461.76	3,852,360,639.50	2,881,552,146.26

47、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49,194.05	6,998,049.71
教育费附加	3,739,247.28	5,438,937.37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其他税费	13,978,147.99	13,142,027.83
合计	22,666,589.32	25,579,014.91

48、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耗用的原材料	2,453,762.94	2,221,083.25
职工薪酬费用	55,540,115.57	53,581,588.14
折旧和无形资产、长期待摊的摊销费用	638,025.69	585,878.27
租金	14,459,706.80	7,939,087.06
运输费、车辆费等	35,961,037.42	34,254,879.41
咨询费、外聘中介机构费用	4,405,240.89	14,603,164.18
市场推广费、促销费、营销费、展会费等	64,949,369.01	58,188,398.57
通讯费、办公费、差旅费等	14,256,923.20	14,847,302.44
业务招待费	10,399,667.61	13,243,624.43
其他	1,082,091.59	574,927.18
合计	204,145,940.72	200,039,932.93

49、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耗用的原材料	108,381,104.69	102,355,490.39
职工薪酬费用	161,102,387.84	144,550,175.79
折旧和无形资产、长期待摊的摊销费用	31,995,354.67	31,186,288.01
租金	12,837,591.90	11,481,278.90
税金	574,134.15	581,705.87
交通费、车辆费等	4,497,474.53	4,309,444.56
咨询费、外聘中介机构费用	32,157,730.93	24,512,336.91
会务费用等	5,407,593.96	5,896,170.14
通讯费、办公费、差旅费等	16,951,137.88	18,448,059.10
研发费用（剔除领料、人工、折旧、摊销）	26,460,765.42	19,884,572.23
业务招待费	14,327,395.47	14,728,481.88
其他	825,655.44	657,417.41
合计	415,518,326.88	378,591,421.19

50、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5,690,122.72	88,658,604.46
减：利息收入	-10,422,546.54	-10,741,992.50
汇兑损益	-3,098,286.29	6,780,092.37
手续费	5,192,019.11	1,738,558.05
其他	82,010.95	35,876.20
合计	137,443,319.95	86,471,138.58

51、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7,941,914.78	33,781,791.69
二、存货跌价损失		-951,535.07
合计	17,941,914.78	32,830,256.62

5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2,200.20	19,004.7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92,200.20	19,004.70

53、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3,365,228.89	61,291,918.0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注 1	45,226,253.32	2,424,391.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94,737.53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注 2	114,268,521.28	54,417,470.4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注 3	37,309,925.66	2,629,741.95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60,169,929.15	121,658,259.14

注 1：主要系本报告期宁波利维能引入战略投资者，新股东溢价认股后失去控制，改为权益法核算并产生投资收益 4,510.94 万元。

注 2：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到宁波银行分红款 6,701.21 万元，洛阳钼业分红款 3,581.15 万元。

注 3：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出售持有的宁波银行股票产生的收益。

54、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产业投资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2,885,678.69	419,649.41
与扶持产业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3,231,679.27	4,375,092.79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4,007,000.02	2,563,754.00
产业扶持资金补助	46,388,818.20	34,273,646.00
科技项目补助	6,911,543.73	2,430,441.77
其他补助	341,443.13	330,323.40
合计	63,766,163.04	44,392,907.37

55、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	3,976.46		3,976.46
接受捐赠	5,000.00		5,000.00

政府补助			
罚款及违约金收入	2,157,094.08	1,455,704.00	2,157,094.08
因债权人原因确实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2,168,371.32		2,168,371.32
收回之前已核销货款	3,085,000.00		3,085,000.00
其他	751,060.16	1,157,112.32	751,060.16
合计	8,170,502.02	2,612,816.32	8,170,502.02

56、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333,843.05		333,843.05
对外捐赠	110,000.00		110,000.00
诉讼费	7,810.00	234,040.13	7,810.00
违约金支出	393,825.73	648,010.69	393,825.73
其他	80,548.36	108,777.92	80,548.36
合计	926,027.14	990,828.74	926,027.14

5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5,960,052.53	83,090,781.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34,262.30	-1,486,276.15
合计	84,425,790.23	81,604,504.9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20,528,345.31
子公司盈亏不能互抵	130,680,909.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8,274,849.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1,104,927.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201,173.2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705,907.4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45,645.1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78,719.21
永久性差异	-18,770,125.15
所得税费用	84,425,790.23

5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理业务子公司收回保理本金	43,736,639.13	48,649,322.50
品牌费、房租费&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8,257,150.73	17,086,331.97
收到的和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8,896,805.06	7,798,165.17
收到各类与经营相关的押金&客户保证金	75,932,993.03	33,122,837.36
合计	196,823,587.95	106,656,657.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相关的费用	358,391,387.58	346,539,958.03
保理业务子公司贷出的保理本金	49,195,397.95	56,818,549.66
支付各类与经营相关的押金、保证金	10,250,210.47	
合计	417,836,996.00	403,358,507.6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厂区拆迁补偿款		32,523,656.00
退回收购意向金		20,000,000.00
合并带入现金		17,400,829.48
收到新明达及芜湖新明达公司担保费	704,627.47	
合计	704,627.47	69,924,485.4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退出合并范围带出现金		80,581.21
支付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往来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80,581.21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4,276,140.00	26,260,675.89
用于融资的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净增加额	24,690,852.79	
收到远东宏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49,508,327.31	
合计	88,475,320.10	26,260,675.89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用于融资的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净增加额		179,238,134.35
支付给远东宏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东瑞盛世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14,945,018.36	
合计	14,945,018.36	179,238,134.35

5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6,102,555.08	394,238,557.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941,914.78	32,830,256.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571,841.43	98,936,529.40
无形资产摊销	6,076,889.99	6,270,790.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11,113.98	7,583,558.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940,471.39	-60,854,174.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9,866.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2,200.20	-19,004.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2,036,037.08	90,786,679.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0,169,929.15	-121,658,259.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5,168.57	-5,945,104.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3,892,792.98	-559,996,239.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3,393,318.35	-1,038,265,695.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3,827,523.06	930,906,626.33
其他	-63,766,163.04	-37,194,74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417,634.47	-262,380,222.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86,442,759.08	2,270,078,383.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91,949,802.27	2,212,889,715.2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3,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4,492,956.81	24,188,668.3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97,782.28
宁波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97,782.28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26,584.97
宁波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6,584.97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71,197.31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6,756,325.09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206,756,325.09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06,756,325.09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86,442,759.08	1,091,949,802.27
其中：库存现金	295,545.53	519,872.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85,859,366.82	1,091,297,070.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87,846.73	132,858.5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6,442,759.08	1,091,949,802.2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50,520,199.70	575,211,052.49

6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50,520,199.70	保证金
应收票据	163,500,178.74	开具应付票据
固定资产	264,693,047.51	融资租赁、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8,457,308.29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280,269,187.26	融资租赁、借款抵押
应收融资租赁款	401,335,147.31	质押融资
合计	1,738,775,068.81	/

6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8,541,100.41
其中：美元	12,759,916.69	6.6166	84,427,264.77
欧元	106,903.50	7.6515	817,972.13
港币	3,408,149.18	0.8431	2,873,410.57
日元	6,678,744.00	0.0599	400,150.27
澳大利亚元	989.65	4.8633	4,812.96
泰铢	9,700	0.1998	1,938.06
韩元	2,273,360	0.0059	13,420.07
英镑	246.28	8.6551	2,131.58
应收账款			190,887,809.92
其中：美元	26,811,402.66	6.6166	177,400,326.84
欧元	1,713,034.02	7.6515	13,107,279.80
日元	6,345,817.00	0.0599	380,203.28
预收账款			4,433,014.43
其中：美元	450,232.18	6.6166	2,979,006.24
欧元	52,566.18	7.6515	402,210.13
日元	17,555,130.00	0.0599	1,051,798.06
应付账款			3,675,072.79
美元	547,924.34	6.6166	3,625,396.19
欧元	6,492.40	7.6515	49,676.60
预付账款			36,249,535.97
美元	5,478,574.49	6.6166	36,249,535.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0,080.86
美元	46,864.08	6.6166	310,080.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45,347.90
美元	1,291,501.36	6.6166	8,545,347.9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			依据		
宁波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3/30	997,782.28	100%	现金购买	2018/3/30	股权转让协议	536,137.09	390,964.89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宁波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997,782.28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997,782.28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97,782.2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宁波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9,726,831.88	9,726,831.88
货币资金	226,584.97	226,584.97
其他应收款	10,000.00	10,000.00
预付款项	5,167,503.61	5,167,503.61
其他流动资产	437,031.14	437,031.14
在建工程	3,885,712.16	3,885,712.16
负债：	8,729,049.60	8,729,049.60
借款		
应付款项	326,519.60	326,519.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00.00	2,000.00
其他应付款	8,400,530.00	8,400,530.00
净资产	997,782.28	997,782.2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997,782.28	997,782.28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时点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杉猫（北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18/6/30	51,000,000.00	51	股权转让	9,816,649.39	2018/6/30	注	-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2018/6/30	200,000,000.00	58.75	其他股东现金增资	45,109,437.47	2018/6/30	注	41.25	174,866,227.25	174,866,227.25			

注：2018 年 4 月，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动汽车”）将持有杉猫（北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杉猫”）51%股权转让给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利维能”），同时北京杉猫的另一股东熊猫新能源有限公司将持有北京杉猫 49%股权转让给宁波利维能。转让完成后，电动汽车不再持有北京杉猫股权，宁波利维能持有北京杉猫 100%股权。

2018 年 6 月，宁波利维能引入新战略投资者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红杉”）及经营管理团队。本报告期内，已收到红杉增资款 2 亿元。完成增资后，公司持股比例由 100%变更为 41.25%，同时杉杉在董事会丧失控制席位。截止本报告期末，宁波利维能及北京杉猫退出合并范围，但仍对其构成重大影响。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合并范围新增公司

	合并范围新增公司	原因
1	兰溪杉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2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3	宁波杉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4	宁波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5	武义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6	台州杉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7	慈溪杉特光伏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8	绍兴杉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9	宁波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0	杉杉汽车（深圳）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1	永康杉具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2	绍兴杉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3	舟山定海杉花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4	舟山杉浪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5	余姚杉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2）本期合并范围减少公司

	合并范围减少公司	原因
1	东莞市高杉化学制品有限公司	清算关闭
2	宁波柏徕一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清算关闭
3	绍兴杉越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清算关闭
4	秦皇岛云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清算关闭
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杉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算关闭
6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退出合并范围，改为权益法核算
7	杉猫（北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退出合并范围，改为权益法核算
8	宁波杰艾希服装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退出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67.47		新设
宁波杉杉时尚服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宁波鲁彼昂姆服饰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60	新设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98	2	新设
上海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82.5	新设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工业		100	新设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	福建	工业		100	新设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湖州	湖州	工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工业		100	新设
内蒙古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工业		95.68	新设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工业		100	新设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工业		100	新设
东莞市高杉化学制品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工业		100	新设
廊坊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廊坊	廊坊	工业		100	新设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60.95	非同一控制合并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北京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		100	新设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融资租赁		41.60	新设
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保理		100	新设
北京杉杉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100	新设
天津富银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融资租赁		100	新设
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上海杉杉新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新设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工业		89.46	新设
上海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60.98	新设
宁波杉杉八达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70	新设
宁波杉杉汽车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弗雷房车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70	新设
杉杉汽车（龙岩）有限公司	龙岩	龙岩	服务业		100	新设
宁波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杉杉汽车（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80	新设
宿迁杉杉凯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宿迁	宿迁	工业		100	新设
宿迁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宿迁	宿迁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杉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包头市石墨烯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注 1	内蒙古	内蒙古	工业		50	新设
宁波杉杉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元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80	新设
宁波杉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50	新设
宁波杉鹏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80	新设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	新设
云杉智慧新能源汽车租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100	新设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服务业		100	新设
大连云杉智慧罗宾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服务业		70	新设
山西云杉智慧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服务业		100	新设
宁波云杉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	新设
上海途荣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湖南云杉智慧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新设
张家界交投云杉智慧出行有限公司	张家界	张家界	服务业		60	新设
合肥云中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新设
西安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服务业		100	新设
西安绿源中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服务业		8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河北云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服务业		100	新设
秦皇岛云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服务业		75	新设
江苏云中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服务业		100	新设
云杉智慧（苏州）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服务业		100	新设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	新设
河南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服务业		100	新设
新乡市云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服务业		60	新设
四川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	服务业		100	新设
重庆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服务业		100	新设
云杉智慧（厦门）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服务业		100	新设
广州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100	新设
青岛云杉智慧新技术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服务业		100	新设
浙江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服务业		100	新设
上海万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新设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90.035		同一控制下合并
宁波杉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台州杉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台州杉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台州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永康杉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绍兴杉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惠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三门杉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绍兴杉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绍兴杉迅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台州杉岩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绍兴杉越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衢州市杉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衢州市衢江区恒磊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宁波杉杉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绍兴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武义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武义	武义	工业		100	新设
台州杉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台州	台州	工业		100	新设
慈溪杉特光伏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绍兴杉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工业		100	新设
兰溪杉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华	金华	工业		100	新设
永康杉具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华	金华	工业		100	新设
绍兴杉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工业		100	新设
舟山定海杉花新能源有限公司	舟山	舟山	工业		100	新设
舟山杉浪新能源有限公司	舟山	舟山	工业		100	新设

余姚杉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杉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北京杉杉凯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业		51	新设
江苏杉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工业		51	新设
邳州春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工业		51	新设
北京杉杉正元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业		70	新设
杉杉环球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香港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杉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广州杉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100	新设
杉杉环球能源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工业		100	新设
常熟杉杉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工业		100	新设
苏州杉杉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工业		100	新设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宁波	香港	投资	100		新设
德音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香港	投资		100	新设
柏徕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	香港	投资		61.1	新设
潮袋(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香港柏致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香港	服务业		100	新设
宁波柏徕一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宁波	服务业		100	新设
宁波源中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宁波杉杉通达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上海杉杉服装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90	10	新设
上海屯恒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95	5	新设
上海菲荷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90	新设
上海纳菲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90	新设
杉杉时尚产业园宿迁有限公司	宿迁	宿迁	工业	66.67	33.33	新设
宁波维航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注 1：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

包头市石墨烯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0%，本公司派出过半数的董事，并任命了全部关键管理人员。

注 2：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下列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实际出资未足约定的注册资本出资比例，根据公司与其约定，仍然按约定的注册资本比例行使表决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约定持股比例(%)		实际出资(万元)		表决权 享有比例
		合并范围内	少数股东	合并范围内	少数股东	
宁波杉鹏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80	20	8,000.00	50.00	经协议仍然按约定注册资本出资比例分享
江苏杉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	51	49	2,040.00	450.00	经协议仍然按约定注册资本出资比例分享
北京杉杉凯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51	49	1,000.00	200.00	经协议仍然按约定注册资本出资比例分享

鉴于上述子公司少数股东约定出资份额均为管理层持股预留，且目前均处于开办前期亏损阶段，在少数股东实际出资前，合并报表中均由本公司全额承担亏损。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 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 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 益余额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注 2	32.53	2,092,498.41		75,347,452.52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注 1	17.50	8,915,803.74		98,292,594.55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注 1	17.50	60,577,218.96	216,009,236.41
----------------	-------	---------------	----------------

注 1：本公司的两家重要子公司为激励职工采用经营管理团队部分持股，同时为了保持股权结构稳定，团队采用间接持股方式，股权结构如下：

子公司股权结构			持股母公司股权结构		
子公司	股东	持股比例 (%)	持股母公司	股东	持股比例 (%)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母公司-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新能源	82.50
				少数股东（经营团队持股公司）	17.50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母公司-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89.12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注 3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6.56			
	少数股东（管理层自然人）	4.32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和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持股母公司除了持有股权之外无其他任何经营活动，实体企业仍然是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锂电池负极材料行业）和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

注 2：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在境外上市，公司持有杉杉品牌 9,000 万股，占杉杉品牌发行完成后总股本的 67.47%，少数股东持股比例由原 10%上升到 32.53%。

注 3：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湘”）的另一股东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内通过减少注册资本的方式，完成对甬湘投资退出。甬湘已于 2018 年 6 月完成相应工商变更，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甬湘 100%股权。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1,758,205,750.40	859,133,573.35	2,617,339,323.75	2,068,401,567.45	34,537,291.91	2,102,938,859.36	1,403,842,253.85	703,397,761.46	2,107,240,015.31	1,615,871,487.18	27,915,513.68	1,643,787,000.86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4,307,974,366.72	1,359,198,365.10	5,667,172,731.82	3,750,864,820.72	552,632,283.11	4,303,497,103.83	3,134,277,574.07	1,194,845,251.04	4,329,122,825.11	3,028,125,230.03	241,485,480.77	3,269,610,710.8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778,832,335.18	50,947,449.94	50,947,449.94	-97,139,780.99	701,042,111.28	54,967,214.19	54,967,214.19	25,744,177.89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2,437,431,157.24	304,163,513.68	304,163,513.68	-213,814,178.50	2,112,078,363.34	275,192,740.66	275,192,740.66	-105,667,411.75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均为子公司发生的股东非同比增资引起份额变化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事项	香港联交所上市发行
母公司持有股权变动比例	22.53%
增资引起归属母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变动调整资本公积	32,221,563.64
原比例	90%
新比例	67.47%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义乌	商业银行	7.06		权益法

(2). 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7,084,969,551.63	110,988,617,859.60
非流动资产	79,398,225,245.98	80,855,865,438.07
资产合计	186,483,194,797.61	191,844,483,297.67
流动负债	148,093,093,661.97	154,911,122,844.43
非流动负债	23,007,621,880.01	21,454,725,524.09
负债合计	171,100,715,541.98	176,365,848,368.52
少数股东权益		495,316,114.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983,318,815.1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86,003,035.45	1,057,822,308.35
调整事项	141,448,547.07	137,136,237.39
--商誉	141,448,547.07	137,136,237.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27,451,582.52	1,194,958,545.7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434,993,084.60	2,401,497,371.19
净利润	812,771,638.09	799,850,849.6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4,726,000.00	24,726,000.0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宁波乐卡克服饰有限公司	36,113,087.03	33,361,387.59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32,701,643.64	32,542,885.09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47,284,539.82	143,227,608.53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有限公司	40,296,312.78	40,626,637.77
深圳富银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990,111.16	5,951,517.36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747,517.78	8,183,588.73
新疆华夏京融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5,787.82	966,458.69
宁波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991,919.61	1,784,643.92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5,253,169.14	17,242,516.20
深圳一创汇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996,706.34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174,866,227.25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70,157,022.37	283,887,243.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523,551.24	4,822,448.0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523,551.24	4,822,448.08

4、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2017 年,公司以自筹资金出资 9 亿元认购华润信托-博荟 70 号(以下简称“博荟 7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进取级份额,同时通过博荟 70 号向投资者募集 9 亿元(优先股),共计 18 亿元人民币,通过资金信托计划以 3.82 元/股价格参与认购洛阳钼业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471,204,189 股。优先级投资者不享有可变收益,因此认定对该结构化主体控制并纳入合并范围。基于公司参与此项投资的意图是与洛阳钼业达成战略合作,相关的洛阳钼业股份认定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洛阳钼业收盘价为 6.29 元/股。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投资多个投资基金,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公司主要评估其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本公司在该类结构化主体中的整体经济利益占比都不重大。因此,本公司认为作为基金代理人而不是主要责任人,无需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期末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结构化主体情况:(万元)

结构化	账面投资余额	发行规模
上海杉创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030.00	30,000.00
南通杉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42.29	13,780.00
上海杉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042.00

南通杉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55	7,700.00
上海星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	9,500.00
北京杉创汇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00.00	45,010.00
宁波杉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	5,160.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内控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公司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日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根据目前公司的业务经营范围和经营成效，以及公司的资产负债，主要是应收账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金融工具面临一定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以及融资租赁和保理业务形成的客户信用风险。对于赊销导致的应收账款风险的控制措施如下：编制并不断修订完善客户信息收集、客户开发、客户维护、客户信用调查、信用评定、信用额度管理、客户黑名单管理、坏账评估与追讨、客户档案管理等销售、信用管理制度及流程；同时建立了以风险资产管理工作小组为机构的风险识别、应对、跟踪和管控的内部风险管理机制，定期组织召开风险资产管理工作会议，评估授信客户的履约情况，根据客户的信用信息和统计数据分析定义风险等级，对不同风险等级的客户，采取重点监控、发函、催收、控制/停止发货、律师函、提起诉讼等不同形式的风控措施及信息通报机制。

公司在加强上述内部管理的基础上，针对客户应收账款管理，编制了围绕客户基本面的、不同风险程度的销售、信用风险评价体系，开展每两个月一次的应收账款风险管理评估会议，同时定期开展一年两次的内部控制评价活动和相应的控制措施整改活动。

本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022,528,657.66 元，占本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12.65%，同比增长为 11.38%，主要是公司不断发展的新业务及原有业务规模增长引起。信用风险的管控面临一定的挑战，但在公司严格的风险管理政策执行下，信用风险尚在可控范围内，已经计提的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足以覆盖其信用风险。

公司涉足的融资租赁和保理业务，报告期末形成多类对外放款余额为 1,244,242,975.52 元，占本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5.21%，公司严格的执行资产五级分类法以及严格的客户筛选、信用审核、放款和风险拨备等制度，管控客户的信用风险。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负债。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银行借款总计约 55.45 亿元，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基准利率上下浮一定百分比的银行借款为主；公司应付债券主要为 2014 年 3 月 7 日发行的票面金额为 7.5 亿元、票面利率为年固定利率 7.5%、期限为三加二的“13 杉杉债”，融资的期限和利率结构整体较为合理。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如适当提高固定利率比例的安排来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资产负债、业务结算绝大部分比例是以人民币计价和结算，所以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非常小，但随着公司锂电材料国际大客户的拓展，出口将逐渐增加，公司采取人民币计价、远期外汇买卖等多种外汇工具管控汇率风险。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0,080.86	602,281.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01,487,941.64	6,281,471,612.71
合计	5,701,798,022.50	6,282,073,893.77

于2018年6月30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价值上涨或下跌10%，本报告期末的净资产将相应上涨或下跌4.09%，长期来看对公司净资产和净利润影响不大。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资金管理部集中控制。资金管理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报告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为 1.22:1，速动比例为 0.70:1，处于合理范围内，同时公司还有其他工具和策略防范流动性风险：第一，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和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合计获得银行授信 103.44 亿元，尚

有 38.22 亿元授信额度未使用，根据公司的信用能力和银行的合作关系，公司可以在短期内获得银行融资。第二，公司还有宁波银行股权等流动性好的资产。第三，资金管理部每月统计未来一个月的资金使用计划，并安排合理的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流动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0,080.86			310,080.86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0,080.86			310,080.86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10,080.86			310,080.86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37,613,592.83	2,963,874,348.81		5,701,487,941.64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2,737,613,592.83	2,963,874,348.81		5,701,487,941.64
（3）其他				
（三）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737,923,673.69	2,963,874,348.81		5,701,798,022.50
（五）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开市场交易价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定量信息
洛阳钼业	2,963,874,348.81	期末公开市场交易价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777号26层	投资	23,452.77	23.79	23.79

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杉杉控股有限公司，除杉杉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外，杉杉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180,629,096 股股份，占比 16.09%。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乐卡克服饰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疆华夏京融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富银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一创汇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杉猫(北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
宁波杉杉物产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杉井商业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海杉杉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上海杉控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哈尔滨杉杉春夏秋冬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制的企业
郑州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南昌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山西天美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舟山杉杉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上海杉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上海明达君力织造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的控股股东
北京市龙鼎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宁波栎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杉杉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加工	86.93	360.22
宁波乐卡克服饰有限公司	采购服装		3.61
杉井商业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商场费用	15.57	
南昌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商场费用	5.01	
山西天美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商场费用	8.10	
哈尔滨杉杉春夏秋冬置业有限公司	商场费用	3.30	
郑州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商场费用	5.12	
舟山杉杉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商场费用	4.0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杉井商业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473.73	121.06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0.23
哈尔滨杉杉春夏秋冬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39.73	54.21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0.06	0.05
郑州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98.40	79.94
南昌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41.99	
山西天美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137.28	
舟山杉杉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55.60	
郑州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充电桩服务	1.13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出租电动车	0.08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水电费结算	57.74	57.60
宁波乐卡克服饰有限公司	检测费结算	5.85	2.83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担保费结算	46.11	43.85
杉井商业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充电桩服务		0.99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担保费结算	21.59	20.53
郑州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出租电动大巴车	8.16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水电费结算	0.3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宁波乐卡克服饰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9.06	39.06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75	3.23
上海杉杉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4.17	12.30
宁波杉杉物产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51.21	75.61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2.27	37.85
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8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宁波栎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1.05	58.94
--------------	-------	-------	-------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5,000.00	2017-06-08	2018-11-21	否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4,000.00	2017-10-31	2018-10-01	否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4,000.00	2017-11-08	2018-11-08	否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1,150.00	2018-02-06	2018-08-01	否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1,600.00	2018-03-06	2018-11-16	否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1,800.00	2017-08-02	2018-07-02	否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2,000.00	2017-08-04	2018-08-04	否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6,000.00	2017-07-06	2018-07-06	否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4,000.00	2017-10-18	2018-10-17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8-01-31	2021-01-30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18-03-20	2021-03-19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7-07-03	2020-07-02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17-09-26	2020-09-25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18-03-14	2021-03-13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9.64	159.9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哈尔滨杉杉春夏秋冬置业有限公司	1.34	0.07	1.28	0.06
	南昌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8.79	0.44	16.53	0.83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4.89	0.24	4.56	0.23
	山西天美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4.65	0.73	37.66	1.88
	杉井商业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72.33	3.62	82.81	4.14
	郑州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8.47	1.42	5.68	0.28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0,628.72	44.55	10,885.77	44.55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0.06	0.003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21.79	1.09	46.11	2.31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21.59	1.08
	宁波杉杉物产有限公司	79.39	3.97		
	舟山杉杉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6.18	0.31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0.09	0.0045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0.16	0.01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52.41	2.62		
预付账款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15.96	0.80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1.70	0.59		
其他应收款	杉井商业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7.02	2.01	12.55	3.67
	哈尔滨杉杉春夏秋冬置业有限公司	2.00	0.20	2.00	0.20
	南昌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00	0.10	2.00	0.10
	郑州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00	0.20	4.00	0.40
	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98.33		398.33	
	上海杉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1,240.38		1,240.38	
	上海明达君力织造有限公司			357.00	
	上海杉控投资有限公司	25.61	2.56	25.61	2.56
	南昌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00	0.10		
	舟山杉杉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2.00	0.10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5,872.02	293.60	6,246.40	312.32
	上海申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826.28	91.31	1,774.04	88.70
	深圳市信安顺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3.00	0.15	3.00	0.15
	深圳云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60.80	128.04	2,498.35	124.92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2,969.08	148.45		
	杉猫（北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91	0.15		
	深圳市云杉智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60	0.13		

注：上海杉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更名为上海杉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397.40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47.18
	上海申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9.21
	上海环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45
	上海驰景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0.76
	深圳市信安顺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0.66
其他应付款	杉井商业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1.74	1.74
	郑州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00	2.00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有限公司	707.51	707.51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5.01	25.01
	上海申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7.67	7.67
	上海环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70	1.70
	上海帮途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70	1.70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注	14.42	
预收账款	郑州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0.05	0.37

注：本年子公司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由于引入其他投资者，杉杉股份已经对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失去控制，因此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杉猫（北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期末退出合并报表范围，故其与杉杉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关联往来余额不再合并抵销。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受让的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出让方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及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对该项交易有业绩承诺及补偿措施，承诺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5500 万元、7500 万元和 8000 万元；若在业绩承诺期间未达到上述承诺的净利润，出让方将以现金方式如下补偿：

当年应补偿总金额 = (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 - 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的净利润) ÷ 业绩承诺期间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 × 标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价款 - 已补偿金额。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如无特别说明，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 抵押资产情况

项 目	抵押物原值 (元)	抵押物净值 (元)	
无形资产-短期借款抵押	32,635,200.00	30,437,543.60	注 1
无形资产-长期借款抵押	49,406,638.94	48,019,764.69	注 1
固定资产-长期借款抵押	124,642,762.45	111,909,177.95	注 1
在建工程-长期借款抵押	259,231,145.27	259,231,145.27	注 1
固定资产-融资租赁	246,230,391.98	152,783,869.56	注 2
在建工程-融资租赁	21,038,041.99	21,038,041.99	注 2
合计	733,184,180.63	623,419,543.06	

注 1：以资产向银行抵押授信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抵押物净值	抵押银行	授信条件	授信额度	短期借款余额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余额	长期借款余额	应付票据余额 扣除保证金后授信使用额	授信使用额合计	权证	位置处所	产权人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抵押	30,437,543.6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	抵押且担保	300,000,000.00	150,000,000.00			146,728,297.40	296,728,297.40	宁(1)国用(2015)第118号	宁乡金洲新区(金洲镇龙桥村同兴村)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抵押	28,712,141.3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嘴山市分行	抵押且担保	120,000,000.00		12,000,000.00	96,000,000.00		108,000,000.00	宁(2016)石嘴山市不动产权第D01D71号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杉杉大道1号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31,335,470.65									尚未办妥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杉杉大道1号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80,573,707.30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杉杉大道1号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抵押	19,307,623.3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	抵押且担保	300,000,000.00			258,000,000.00		258,000,000.00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杉杉大道1号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机器设备	259,231,145.27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杉杉大道1号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注 2：子公司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和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租入设备，截止期末，情况如下：

公司	固定资产净值	在建工程净值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余额	长期应付款余额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130,016,589.48	21,038,041.99	25,404,570.56	83,341,128.75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767,280.08		9,652,971.67	
合计	152,783,869.56	21,038,041.99	35,057,542.23	83,341,128.75

(2) 资产质押

被质押资产	账面金额	所担保的债务内容
其他货币资金—承兑汇票保证金	534,224,812.93	银行承兑汇票出票
其他货币资金—信用证保证金	5,868,060.79	信用证出票
其他货币资金—保函保证金	9,171,924.49	保函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其他保证金	200,000.00	劳务押金
其他货币资金—其他保证金	1,055,401.49	光付贷业务保证金
应收票据	116,530,991.01	质押用于短期借款
应收票据	46,969,187.73	银行承兑汇票出票
应收融资租赁款	401,335,147.31	质押用于长期借款
小 计	1,115,355,525.75	

本年度，从事融资租赁出租业务的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应收融资租赁款债权质押给银行用于获取长期银行借款。截止期末情况如下：

受限项目	贷款银行	出质物账面原值	出质物净值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	长期借款
应收融资租赁款抵押	工商银行宁波东门支行	755,205,568.20	367,858,662.38	41,917,402.48	293,749,330.50
应收融资租赁款抵押	汇丰银行宁波市分行	42,880,500.00	33,476,484.93		30,054,300.00

此外，有八家从事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子公司，将其与国家电网签订的售电合同在未来的收益权，出质给银行，向银行借款：

借款主体	贷款银行	出质、抵押项目	相关电站规模	借款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宁波杉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公司银行宁波新城支行	1 个光伏电站	装机量 9.1698 兆瓦	4,255,000.00	38,295,000.00
台州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公司银行宁波新城支行	3 个光伏电站	装机量 10.46628 兆瓦	4,579,487.18	41,215,384.63
武汉杉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公司银行宁波新城支行	5 个光伏电站	装机量 22.56236 兆瓦	10,250,871.80	92,257,846.16
宁波杉惠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城建支行	1 个光伏电站	装机量 3.6 兆瓦	1,928,571.43	12,150,000.00
永康杉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公司银行宁波新城支行	1 个光伏电站	装机量 4.1202 兆瓦	1,700,000.00	15,300,000.00
台州杉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公司银行宁波新城支行	2 个光伏电站	装机量 18.559455 兆瓦	8,500,000.00	76,500,000.00
绍兴杉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公司银行宁波新城支行	2 个光伏电站	装机量 5.15538 兆瓦	2,200,000.00	19,800,000.00
台州杉岩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公司银行宁波新城支行	1 个光伏电站	装机量 8 兆瓦	3,800,000.00	34,200,000.00
合计				37,213,930.41	329,718,230.78

(3) 未结清信用证

币 种	原币金额
美元	1,279,800.00
欧元	—
人民币	24,562,125.38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如无特别说明, 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① 担保

被担保单位	最高额授信额	担保贷款余额(扣除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出票担保余额(已扣减票据保证金)	信用证(扣除保证金)及其他	融资租赁	截止期末实际使用额度
母公司担保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4,009,141,248.80	2,158,457,245.94	939,678,844.79	32,716,656.30		3,130,852,747.03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互相担保	915,379,040.00	415,000,000.00	140,828,297.40	5,897,412.73	108,745,699.31	670,471,409.44
母公司担保非合并关联方公司	300,000,000.00	190,500,000.00	24,895,885.49	80,000,000.00		295,395,885.49

② 未决诉讼

原告	被告	起诉时间	诉讼金额	期末账面金额	案件进展情况
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客商 A	2017 年 5 月	5,314,605.02	5,000,000.00	已起诉、已做诉讼保全, 尚未判决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客商 B	2018 年 2 月	39,500,000.00	38,500,000.00	已起诉、已做诉讼保全, 尚未判决
小计			69,964,910.20	63,262,825.47	

③ 已经结案或达成和解, 但是未能执行完毕的重大诉讼情况

原告	被告	判决或和解时间	判决金额或和解确认金额	截止期末收回部分后的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执行进展情况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客商 C	2018 年 5 月	12,435,900.00	11,343,836.92	11,343,836.92	强制执行中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客商 D	2018 年 1 月	9,664,293.95	8,418,988.55	8,418,988.55	已和解, 按和解协议回款中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客商 E	2016 年 9 月	5,324,674.97	4,590,463.00	4,590,463.00	强制执行中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客商 F	2017 年 3 月	7,105,972.77	4,808,389.39	4,808,389.39	强制执行中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客商 G	2017 年 11 月	6,425,293.00	2,634,443.43	2,634,443.43	强制执行中
富银融资租	客商 H	2016 年 1 月	11,430,000.00	7,330,295.02	7,330,295.02	强制执行中

原告	被告	判决或和解时间	判决金额或和解确认金额	截止期末收回部分后的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执行进展情况
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客商 I	2016 年 6 月	7,475,888.00	6,205,021.02	6,205,021.02	强制执行中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客商 J	2015 年 11 月	6,564,600.00	3,521,320.59	3,521,320.59	已和解,达成还款方案,回款中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客商 K	2015 年 12 月	6,924,516.65	4,063,131.15	4,063,131.15	强制执行中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客商 L	2015 年 11 月	5,484,000.00	3,765,479.57	3,765,479.57	按照和解方案每月按时回款中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客商 M	2016 年 4 月	4,322,409.00	2,615,653.55	2,615,653.55	强制执行中
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客商 N	2017 年 1 月	5,000,000.00	2,875,656.65	2,875,656.65	强制执行中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6 月 20 日,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法人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实施减资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团队持股公司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拟对公司控股子公司甬湘投资实施减资,减少其在甬湘投资的认缴出资人民币 2,450 万元(占甬湘投资总股本的 17.5%)。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甬湘投资以其持有的杉杉能源 7,738.5 万股股份(占杉杉能源总股本的 15.597%)作为本次减资支付对价。

2018 年 6 月 26 日,公司办理完成甬湘投资减资的相关工商手续。2018 年 8 月 3 日,公司办理完成上述杉杉能源 7,738.5 万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过户登记手续。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锂电池材料		新能源汽车		能源管理		服装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对外交易收入	3,358,846,749.24	2,919,299,422.59	43,668,293.77	68,497,344.78	430,508,615.11	501,721,206.38	380,733,949.85	306,608,744.75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三、对外交易成本	2,615,843,312.86	2,203,655,638.85	47,052,450.82	73,188,102.09	351,755,900.94	432,064,620.27	205,437,384.22	160,278,843.11
四、分部间交易成本								
五、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89,347.06		207,275.69		3,370,457.99	3,643,692.52
六、资产减值损失	12,601,509.11	36,236,821.60	-52,977.85	-273,661.10			5,776,512.86	-3,500,000.00
七、折旧和摊销费用	72,552,683.00	52,931,375.23	19,152,540.92	29,264,960.15	25,669,854.51	14,197,965.22	1,072,168.35	1,591,267.00
八、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425,888,188.23	382,534,320.86	-45,484,053.27	-103,616,379.81	26,856,292.13	35,254,352.54	24,263,790.69	27,183,352.29
九、所得税费用	65,557,475.56	59,925,185.20	26,124.86	115,625.52	2,639,822.30	4,953,766.78	3,418,761.49	4,642,746.78
十、净利润（净亏损）	360,330,712.67	322,609,135.66	-45,510,178.13	-103,732,005.33	24,216,469.83	30,300,585.76	20,845,029.20	22,540,605.51
十一、资产总额	9,422,416,583.77	8,136,164,896.32	1,544,691,949.07	1,867,711,258.61	1,899,461,932.58	1,188,477,330.54	984,475,817.82	919,578,536.65
十二、负债总额	6,706,577,823.40	6,220,793,276.35	1,328,681,756.50	1,528,865,651.27	1,462,013,540.49	972,344,729.06	672,252,549.87	725,287,547.39
十三、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折旧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90,119,396.39		1,991,919.61		68,814,730.67	63,040,905.41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327,903,887.67	376,660,608.56	29,674,863.05	-51,025,312.02	187,830,115.57	15,253,772.21	-3,471,876.29	5,364,104.04

项 目	投资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对外交易收入	61,997,544.96	47,860,878.46	26,887,265.25	17,692,853.44			4,302,642,418.18	3,861,680,450.40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14,752,357.72	9,319,810.90	-14,752,357.72	-9,319,810.90
三、对外交易成本	16,275,829.29	12,364,941.94	3,141,050.43				3,239,505,928.56	2,881,552,146.26
四、分部间交易成本					31,466.80		-31,466.80	
五、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70,189.47	1,460,744.68	57,206,652.80	56,187,480.87			63,365,228.89	61,291,918.07
六、资产减值损失	-383,129.34	367,096.12					17,941,914.78	32,830,256.62
七、折旧和摊销费用	165,544.25	155,784.01	15,747,054.37	14,649,526.56			134,359,845.40	112,790,878.17
八、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36,025,388.96	17,661,486.50	306,515,310.06	307,353,171.28	153,536,571.49	190,527,241.51	620,528,345.31	475,843,062.15
九、所得税费用	8,690,989.36	4,198,033.66	4,092,616.66	7,769,147.04			84,425,790.23	81,604,504.98
十、净利润（净亏损）	27,334,399.60	13,463,452.84	302,422,693.40	299,584,024.24	153,536,571.49	190,527,241.51	536,102,555.08	394,238,557.17
十一、资产总额	1,801,750,696.93	1,502,176,985.62	14,924,111,182.40	13,715,746,335.31	6,676,996,821.64	9,612,564,480.10	23,899,911,340.93	17,717,290,862.95
十二、负债总额	952,074,085.86	691,890,830.13	5,076,288,885.34	4,489,180,453.68	3,580,809,097.83	6,213,853,210.54	12,617,079,543.63	8,414,509,277.34
十三、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折旧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56,947,845.42	117,108,772.80	1,254,734,712.80	1,198,533,544.24			1,672,608,604.89	1,378,683,222.45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46,795,140.10	58,072,853.12	-168,922,290.94	688,713,389.25	483,132,125.60	65,155,213.23	-156,912,566.64	1,027,884,201.93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824,295.76	100.00	2,064,098.21	10.41	17,760,197.55	20,749,051.21	100.00	2,110,335.98	10.17	18,638,715.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824,295.76	/	2,064,098.21	/	17,760,197.55	20,749,051.21	/	2,110,335.98	/	18,638,715.2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989,218.95	849,460.94	5.00%
1 年以内小计	16,989,218.95	849,460.94	5.00%
1 至 2 年	913,086.06	91,308.61	10.00%
2 至 3 年	73,700.95	22,110.29	30.00%
3 至 4 年	1,196,184.87	598,092.44	50.00%
4 至 5 年	297,958.00	148,979.00	50.00%
5 年以上	354,146.93	354,146.93	100.00%
合计	19,824,295.76	2,064,098.21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6,237.77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8,815,660.67	44.47	440,783.03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站车服务有限公司	4,830,362.78	24.37	241,518.14

宁波杉杉物产有限公司	793,875.00	4.00	39,693.75
南方电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639,400.00	3.23	191,820.00
宁波杉杉汽车有限公司	486,264.93	2.45	24,313.25
合计	15,565,563.38	78.52	938,128.17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097,463.00	0.67	10,597,463.00	42.23	14,500,000.00	27,597,463.00	0.87	10,597,463.00	38.40	17,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27,027,644.07	98.79	187,128,839.22	5.02	3,539,898,804.85	3,118,968,431.80	98.46	156,578,128.59	5.02	2,962,390,303.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536,953.62	0.54	19,011,465.22	92.57	1,525,488.40	21,081,953.62	0.67	19,311,465.22	91.60	1,770,488.40
合计	3,772,662,060.69	/	216,737,767.44	/	3,555,924,293.25	3,167,647,848.42	/	186,487,056.81	/	2,981,160,791.6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波摩顿服装有限公司	25,097,463.00	10,597,463.00	42.23%	注 1
合计	25,097,463.00	10,597,463.00	/	/

注 1：宁波摩顿服装有限公司经营不佳，报告期内收到还款金额为 250 万元，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724,906,854.32	186,245,342.72	5.00%
1 年以内小计	3,724,906,854.32	186,245,342.72	5.00%
1 至 2 年	1,032,140.28	103,214.03	10.00%
2 至 3 年	431,810.00	129,543.00	30.00%
3 至 4 年	12,200.00	6,100.00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644,639.47	644,639.47	100.00%
合计	3,727,027,644.07	187,128,839.22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0,250,710.63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往来	3,687,679,119.03	3,111,353,832.06
往来款	51,608,517.55	27,597,463.00
应收款(股权转让款、优先股分红款)	25,784,593.09	25,328,916.00
保证金/押金	2,211,372.18	267,368.08
备用金	194,960.00	267,680.00
垫付费用	5,183,498.84	2,832,589.28
合计	3,772,662,060.69	3,167,647,848.4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733,632,690.00	1 年以内	19.45	36,681,634.50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683,124,265.47	1 年以内	18.11	34,156,213.27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464,773,294.30	1 年以内	12.32	23,238,664.72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336,202,645.88	1 年以内	8.91	16,810,132.29
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328,476,100.00	1 年以内	8.71	16,423,805.00
合计	/	2,546,208,995.65	/	67.50	127,310,449.78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14,971,479.84		3,414,971,479.84	3,584,956,267.23		3,584,956,267.2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79,734,712.80	25,000,000.00	1,254,734,712.80	1,241,536,700.87	25,000,000.00	1,216,536,700.87
合计	4,694,706,192.64	25,000,000.00	4,669,706,192.64	4,826,492,968.10	25,000,000.00	4,801,492,968.1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杉杉通达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36,918,700.00		486,918,700.00		
上海屯恒贸易有限公司	237,500,000.00			237,500,000.00		
上海杉杉服装有限公司	72,000,000.00			72,000,000.00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90,000,000.00			490,000,000.00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314,542,830.00			314,542,830.00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8,440,453.92			198,440,453.92		
宁波杉杉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160,470,000.00		160,470,000.00			
宁波维航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宁波源中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杉杉时尚产业园宿迁有限公司	59,941,524.23			59,941,524.23		
上海展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宁波杉杉汽车有限公司	11,061,457.10		11,061,457.10			
华润信托-博荟 70 号	900,000,001.98			900,000,001.98		
上海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2,627,969.71		102,627,969.71		
合计	3,584,956,267.23	139,546,669.71	309,531,457.10	3,414,971,479.8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有限公司	40,626,637.77			-330,324.99						40,296,312.78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94,958,545.74			57,381,677.65	-162,640.87		24,726,000.00			1,227,451,582.52	25,000,000.00
深圳富银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951,517.36			38,593.80						5,990,111.16	
深圳一创汇智股权投资管理		5,880,000.00		116,706.34						5,996,706.34	

有限公司											
小计	1,241,536,700.87	5,880,000.00		57,206,652.80	-162,640.87		24,726,000.00			1,279,734,712.80	25,0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72,658.96	2,646,197.01		
其他业务	22,544,360.20		15,642,162.78	
合计	25,217,019.16	2,646,197.01	15,642,162.78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206,652.80	56,187,480.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8,235,358.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0,848,244.97	53,489,741.2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309,925.66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47,129,465.33	109,677,222.12

十七、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4,166,724.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766,163.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2,829,243.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44,474.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653,972.60	
所得税影响额	-28,117,102.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359,406.76	

合计	162,876,124.88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54	0.415	0.4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96	0.270	0.27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

董事长：庄巍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8-22